

标段编号： 2208-440300-04-01-378186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新大生态海堤重建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16日

资信要素一览表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为：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1、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12个月社保）	项目负责人：王代兵 项目负责人资格：建设部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社保：2023年10月-2024年11月。	1. 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关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2. 提供项目负责人近12个月（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12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3.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8； （2）项目负责人资格页5-7。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水利水电工程或港口与航道工程（不超过五项）	<p>1. 竣工时间：2023年3月10日，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监理-松岗段）（工程名称），合同价：5963.92万元。</p> <p>2. 竣工时间：2023年1月14日，长岭皮水库水质提升保障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名称），合同价：1442.077005万元。</p> <p>3. 竣工时间：2022年9月15日，鹅颈水库环境提升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59.033万元。</p> <p>4. 竣工时间：2023年12月20日，福田区禾镰坑水库及莲塘尾水库除险加固项目监理及建设管理（工程名称），合同价：59.71万元。</p> <p>5. 竣工时间：2021年11月16日，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40.07万元。</p>	<p>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2）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3）指标数据页码； （4）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证明资料名称</th> <th>页码</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一</td> <td>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监理-松岗段）</td> <td></td> </tr> <tr> <td>1</td> <td>合同</td> <td>12-13</td> </tr> <tr> <td>2</td> <td>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td> <td>12</td> </tr> <tr> <td>3</td> <td>合同金额</td> <td>12</td> </tr> <tr> <td>4</td> <td>验收时间</td> <td>50</td> </tr> <tr> <td>5</td> <td>验收结论</td> <td>14-17、19-20、22、24、26、29、33、37、41、44、49、52、55、59、64、67、70、73</td> </tr> <tr> <td>二</td> <td>长岭皮水库水质提升保障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td> <td></td> </tr> <tr> <td>1</td> <td>合同</td> <td>75-76</td> </tr> <tr> <td>2</td> <td>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td> <td>75</td> </tr> <tr> <td>3</td> <td>合同金额</td> <td>75</td> </tr> <tr> <td>4</td> <td>验收时间</td> <td>78</td> </tr> <tr> <td>5</td> <td>验收结论</td> <td>78</td> </tr> <tr> <td>三</td> <td>鹅颈水库环境提升工程</td> <td></td> </tr> <tr> <td>1</td> <td>合同</td> <td>81</td> </tr> <tr> <td>2</td> <td>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td> <td>81</td> </tr> <tr> <td>3</td> <td>合同金额</td> <td>81</td> </tr> <tr> <td>4</td> <td>验收时间</td> <td>82</td> </tr> <tr> <td>5</td> <td>验收结论</td> <td>83</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证明资料名称	页码	一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监理-松岗段）		1	合同	12-13	2	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	12	3	合同金额	12	4	验收时间	50	5	验收结论	14-17、19-20、22、24、26、29、33、37、41、44、49、52、55、59、64、67、70、73	二	长岭皮水库水质提升保障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1	合同	75-76	2	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	75	3	合同金额	75	4	验收时间	78	5	验收结论	78	三	鹅颈水库环境提升工程		1	合同	81	2	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	81	3	合同金额	81	4	验收时间	82	5	验收结论	83
序号	证明资料名称	页码																																																									
一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监理-松岗段）																																																										
1	合同	12-13																																																									
2	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	12																																																									
3	合同金额	12																																																									
4	验收时间	50																																																									
5	验收结论	14-17、19-20、22、24、26、29、33、37、41、44、49、52、55、59、64、67、70、73																																																									
二	长岭皮水库水质提升保障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1	合同	75-76																																																									
2	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	75																																																									
3	合同金额	75																																																									
4	验收时间	78																																																									
5	验收结论	78																																																									
三	鹅颈水库环境提升工程																																																										
1	合同	81																																																									
2	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	81																																																									
3	合同金额	81																																																									
4	验收时间	82																																																									
5	验收结论	83																																																									

		<table border="1"> <tr> <td>四</td> <td>福田区禾镰坑水库及莲塘尾水库除险加固项目监理及建设管理</td> <td></td> </tr> <tr> <td>1</td> <td>合同</td> <td>86</td> </tr> <tr> <td>2</td> <td>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td> <td>86</td> </tr> <tr> <td>3</td> <td>合同金额</td> <td>86</td> </tr> <tr> <td>4</td> <td>验收时间</td> <td>87</td> </tr> <tr> <td>5</td> <td>验收结论</td> <td>89</td> </tr> <tr> <td>五</td> <td>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td> <td></td> </tr> <tr> <td>1</td> <td>合同</td> <td>90</td> </tr> <tr> <td>2</td> <td>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td> <td>90</td> </tr> <tr> <td>3</td> <td>合同金额</td> <td>90</td> </tr> <tr> <td>4</td> <td>验收时间</td> <td>91</td> </tr> <tr> <td>5</td> <td>验收结论</td> <td>93</td> </tr> </table>	四	福田区禾镰坑水库及莲塘尾水库除险加固项目监理及建设管理		1	合同	86	2	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	86	3	合同金额	86	4	验收时间	87	5	验收结论	89	五	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		1	合同	90	2	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	90	3	合同金额	90	4	验收时间	91	5	验收结论	93
四	福田区禾镰坑水库及莲塘尾水库除险加固项目监理及建设管理																																					
1	合同	86																																				
2	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	86																																				
3	合同金额	86																																				
4	验收时间	87																																				
5	验收结论	89																																				
五	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																																					
1	合同	90																																				
2	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	90																																				
3	合同金额	90																																				
4	验收时间	91																																				
5	验收结论	93																																				
<p>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水利水电工程或港口与航道工程（不超过五项）</p>	<p>项目负责人：王代兵 1.（例）竣工时间：2022年4月11日，布吉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EPC+0”（设计采购施工和管养一体化）建设监理（工程名称），合同价：2252万元。</p>	<p>1. 证明材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 2. 证明材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2）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 （3）指标数据页码； （4）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5）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证明材料名称</th> <th>页码</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布吉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EPC+0”（设计采购施工和管养一体化）建设监理</td> <td></td> </tr> <tr> <td>1</td> <td>合同</td> <td>96</td> </tr> <tr> <td>2</td> <td>项目负责人姓名</td> <td>94-96、101</td> </tr> <tr> <td>3</td> <td>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td> <td>96</td> </tr> <tr> <td>4</td> <td>合同金额</td> <td>96</td> </tr> <tr> <td>5</td> <td>验收时间</td> <td>97</td> </tr> <tr> <td>6</td> <td>验收结论</td> <td>100</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页码	—	布吉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EPC+0”（设计采购施工和管养一体化）建设监理		1	合同	96	2	项目负责人姓名	94-96、101	3	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	96	4	合同金额	96	5	验收时间	97	6	验收结论	100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页码																																				
—	布吉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EPC+0”（设计采购施工和管养一体化）建设监理																																					
1	合同	96																																				
2	项目负责人姓名	94-96、101																																				
3	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	96																																				
4	合同金额	96																																				
5	验收时间	97																																				
6	验收结论	100																																				

一、企业资质

企业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泰然工业区深业泰然雪松大厦A座6a		
建立时间	1996年12月25日		
注册资本金	1001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279300931C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E144000191-4/1		
有效期	至2025年09月18日		
法定代表人	王春华	职务	执行董事
单位负责人	计起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计起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深圳市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08年08月06日 2020年04月02日，企业重组分立，“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的“水利水电工程监理甲级”资质平移给“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水利水电工程监理甲级资质的有效期至2024年03月27日		

业 务 范 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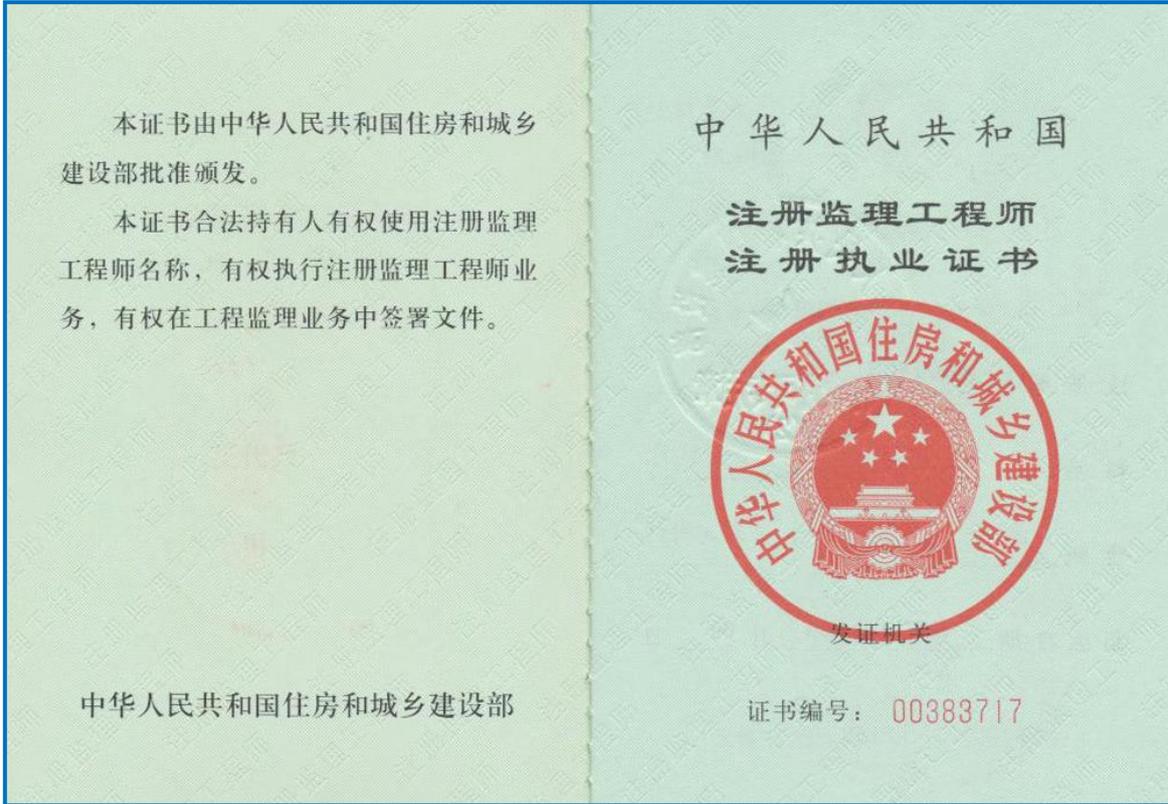


No.EF 016 7135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证 书 延 期</p> <p>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核准机关(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hr/> <p>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核准机关(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hr/> <p>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核准机关(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企 业 变 更 栏</p> <p>技术负责人变更为：陈新生，职称：高级工程师。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变更核准机关(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1年10月10日</p> <hr/> <p>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耿东生，职务：总经理。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变更核准机关(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10月10日</p> <hr/> <p>详细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虹步路39号马家龙14栋401。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变更核准机关(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08月17日</p>
--	---

二、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1、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485

执业印章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2019年09月21日

No. 00261486 认定机关（签章）
2016年11月22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2022年09月21日

No. 00515887 认定机关（签章）
2019年7月31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聘用企业变更为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No. 00404119 认定机关（签章）
2019年11月17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2022年09月21日

No. 00910708 认定机关（签章）
2022年7月13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注册专业变更为
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No. 0071 认定机关（签章）
2022年 月 日

粘贴处

2、职称证



三、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

企业名称变更证明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037159



变更（备案）通知书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已于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一般经营项目、企业类型、法定代表人信息、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信息、董事成员、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蔡映春（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黄春霞（监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张嘉（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王春华（执行董事）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方向辉：出资额270（万元），出资比例54% 蔡映春：出资额230（万元），出资比例46%
变更后股东信息：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出资额1001（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5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1001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建设监理。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技术咨询；建筑工程造价咨询；工程建设监理；建筑工程招标代理。
变更前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张嘉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王春华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1、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监理-松岗段）

中标通知书

防伪码：7957454456433198

中标通知书

编号：宝20160204008B

工程编号：4403062015048002

工程名称：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监理—松岗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2016-01-27

中标单位：深圳市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人民币]

5963.920000万元(大写:伍仟玖佰陆拾叁万玖仟贰佰元)

中标工期：2160日历天

项目总监：

刘红卫

资格证书号：11006178

本工程于 2016年01月27日10时00分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

中心 第三开标室 公开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_____ 日前按照

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签订

合同的地点为：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宝安分中心（盖章）

业务专用章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_____



招标人(签章)：_____

吴新辉



2016年02月04日

本中标通知书，作为中标的唯一凭证，请妥善保管，遗失不补！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制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 4403062015048002
 合同编号： CZ078-JL-002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
 工程名称： 项目（监理-松岗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沙井街道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监 理 人： 深圳市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及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监理-松岗段）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沙井街道

3. 工程规模： 茅洲河流域内水体现状污染严重，干支流水质劣于地表水Ⅴ类，水体黑臭，水生态环境亟待改善。为加快推进茅洲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结合已有相关规划成果和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实际情况，开展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面积约112.65平方公里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切实改善流域水环境。项目总投资约为152.1亿元。共包含46个子项。工程监理服务分两个标段，本标段为松岗段。投资为79.0644亿元。包含24个子项目。项目主要分布在松岗街道。清单内容详见附件一中《项目内容清单表》。本标段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管网工程、河道整治工程、湿地工程、排涝工程、珠江口配水、消线形象提升工程等。

4. 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及水利水电工程 工程等级： I级

5. 投资性质： 政府资金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暂定790644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670000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 /
2. 市政公用工程： 本工程项目的监理服务内容包括“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全套施工图纸及有关工程变更所涉及全部工程施工及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

监理单位应全面履行监理义务，对本工程施工图及项目计划范围内的工程实施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合同管理、安全与文明施工管理、节能环保管理、信息与档案管理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工作协调，并独立、公正、科学、有效地服务于本工程，使工程质量、工期和投资基本满足施工合同的要求，使本工程建设达到质量优、进度快、投资省、效益高的目的。

项目总承包的施工单位将采用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的模式，另有专业的项目管理公司进行全面的项目管理。监理人将面对更多的单位进行组织协调。

3. 其他工程： /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2016年1月3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共1430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共730日历天；
3. 设备采购建造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20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伍仟玖佰陆拾叁万玖仟贰佰玖拾玖元整（¥5963.92万元），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5679.92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284 万元；
3. 设备采购建造服务酬金为 / 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6.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 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刘红卫，身份证号码： 420202196905100874，注册号：11006178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及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捌 份，双方各执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盖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4400088964458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
 邮编： 518040
 电话： 0755-83528839
 传真： 0755-83528839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
 账号： /
 住所： /
 邮编： /
 电话： /
 传真： /
 电子邮箱： /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附表一：项目内容清单表

序号	项目区域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投资(亿元)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项目类别
1	松岗	松岗街道燕川村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片区雨污分流工程, 35km	2.1	2016年10月	2018年5月	管网工程
2	松岗	松岗街道塘下涌工业区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片区雨污分流工程, 30km	1.68	2016年12月	2018年6月	管网工程
3	松岗	松岗街道塘下涌村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20公里)	片区雨污分流工程, 20km	1.2	2017年1月	2018年7月	管网工程
4	松岗	松岗水质净化厂再生水补水工程	污水处理厂再生水补水设施建设	2.99	2016年4月	2017年11月	管网工程
5	松岗	松岗街道沙埔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77公里)	片区雨污分流工程, 77km	6.7854	2016年5月	2018年11月	管网工程
6	松岗	松岗街道洪桥头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片区雨污分流工程, 97.407km	6.1153	2016年5月	2018年5月	管网工程
7	松岗	松岗街道污水管网接驳完善工程	充分发挥已建管网, 对错接乱排管进行接驳, 提高片区污水收集率	0.5	2016年11月	2018年11月	管网工程
8	松岗	松岗街道红星、东方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片区雨污分流工程, 48km	2.6	2016年8月	2018年11月	管网工程
9	松岗	松岗街道楼岗松岗大道以西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48公里)	片区雨污分流工程, 48km	2.7	2016年9月	2018年11月	管网工程
10	沙井松岗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燕川湿地、潭头河湿地、排涝河湿地工程	燕川湿地工程、潭头河湿地工程、排涝河湿地工程	3.03	2016年4月	2017年10月	湿地
11	沙井松岗	珠江口取水补水工程	利用珠江口取水, 对茅洲河感潮河段进行补水, 增强水动力	16.77	2016年4月	2017年10月	珠江口配水
12	沙井松岗	茅洲河流域干支流沿线综合形象提升工程	200公顷	6.43	2017年6月	2018年6月	景观
13	松岗	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	整治河道全长3.22km, 河道清淤、景观打造、管线改迁	2.1949	2016年7月	2017年11月	河道整治
14	松岗	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	河道整治1.61km, 截污工程1421m, 市政道路3825m ² , 景观绿化17900m ² , 电力改迁1162m	1.5028	2016年7月	2017年9月	河道整治

15	松岗	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	明渠段清淤长 4.34km, 箱涵清淤段长 3.57km, 桥梁段清淤长 135.69m	3.06	2016年4月	2017年11月	河道整治
16	松岗	松岗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总治理长度 9.9km	4.6005	2016年4月	2017年12月	河道整治
17	松岗	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	整治河道总长 5.48km, 沿河分段敷设截污管道, 对入河 107 个排放口进行接驳截流, 沿线生态景观修复设计。	2.0613	2016年7月	2017年7月	河道整治
18	松岗	沙浦北片区排涝泵站工程	新建沙浦北 1#泵站, 6.8m ³ /s, 新建沙浦北 2#泵站, 31.05m ³ /s	1.3732	2016年7月	2017年7月	排涝
19	松岗	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	河道整治长 3.055km, 防洪排涝的需要新建沟渠 1.57km, 合计总长 4.6km	2.43	2016年7月	2017年8月	河道整治
20	松岗	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河道整治 3.681km(干流 3.224km 和支流 0.457km), 截流管 4.066km, 沿岸设截流井 27 座, 限流井 11 座, 截流闸 1 座, 绿化面积 6.02 万 m ² 。	1.729	2016年4月	2017年6月	河道整治
21	松岗	罗田水综合整治工程	包括干、支流共 8.296km 长河道治理	5.265	2016年4月	2017年10月	河道整治
22	松岗	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	河道整治长 5.81km(干流 4.17km, 支流 1.64), 河道清淤, 截污管 4105m	1.2082	2016年4月	2017年8月	河道整治
23	松岗	燕罗片区排涝工程	扩建燕罗泵站, 泵站总抽排能力由 37.81m ³ /s 增加至 45m ³ /s	0.42	2018年7月	2019年5月	排涝
24	松岗	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整治工程	新建排涝泵站, 7.5m ³ /s	0.3188	2018年7月	2019年5月	排涝
合计				79.0644			

松岗街道燕川村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政·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燕川村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07月25日

发出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燕川村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工程地点	松岗街道燕川村片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雨污管网32.415km	工程造价（万元）	14736.08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管网	开工日期	2016年10月21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SZ2017002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总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表	2022年7月25日	市政政·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2018年8月20日	市政质检·0·16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根据施工合同、设计文件等约定的工程量已全部完成，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并通过验收。

工程完成情况：

土建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年 月 日

松岗街道燕川村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竣工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表

验收日期：2022年7月25日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杨广泳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成员 白国权	北京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单位)	项目总监 工程师	
成员 刘红卫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高级工程师	
成员 张威威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成员 方刚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成员 罗梓尧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测单位)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成员 赵廷秋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EPC总承包单位)	工程师	
成员 徐念航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子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成员 雷宏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子项目实施单位)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松岗街道塘下涌工业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塘下涌工业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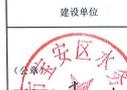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日期：2022年07月25日

发出日期：_____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塘下涌工业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工程地点	松岗街道塘下涌工业片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雨污管网16.81km	工程造价（万元）	8524.14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管网	开工日期	2016年10月21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SZ2017002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总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7月25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2018年8月25日	市政质检·0·16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根据施工合同、设计文件等约定的工程已全部完成，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并通过验收。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松岗街道塘下涌工业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竣工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表

验收日期：2022年7月25日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备注
组长 杨广沐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成员 白国权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单位）	项目总监 高级工程师	
成员 刘红卫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高级工程师	
成员 张威威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监理单位）	监理工程师	
成员 方刚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成员 罗梓尧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测单位）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成员 赵廷秋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EPC总承包单位）	高级工程师	
成员 徐念航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有限公司（子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成员 雷宏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有限公司（子项目实施单位）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松岗街道塘下涌村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工·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塘下涌村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工程名称：_____

建设单位（公章）：_____

竣工验收日期：2022年 07 月 28 日

发出日期：_____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塘下涌村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	工程地点	松岗街道塘下涌村片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雨污管网23.436km	工程造价（万元）	9419.38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管网	开工日期	2016年10月21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SZ2017002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总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7月28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2018年8月29日	市政质检·0·16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根据施工合同、设计文件等约定的工程量已全部完成，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并通过验收。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分（范围）	徐念航 15111906785(00) 手机号码 2922 60 97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松岗街道塘下涌村片区雨污分流管网工程竣工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表

验收日期：2022年7月28日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杨广沐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杨广沐
成员 白国权	深圳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单位)	项目总监 工程师	白国权
成员 刘红卫	深圳伊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刘红卫
成员 马仲英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马仲英
成员 方刚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方刚
成员 罗梓尧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测单位)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罗梓尧
成员 赵廷秋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EPC总承包单位)	工程师	赵廷秋
成员 徐念航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子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徐念航
成员 雷宏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子项目实施单位)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雷宏

松岗水质净化厂再生水补水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工·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水质净化厂再生水补水工程

工程名称：_____

建设单位（公章）：_____

竣工验收日期：2022年12月23日

发出日期：_____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松岗水质净化厂再生水补水工程	工程地点	松岗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雨污管网20.178km	工程造价（万元）	14147.78万元
结构类型	补水管网、补水泵站	开工日期	2016年11月16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SZ2017002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总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12月23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文件	2018年6月20日	市政质检·0·16	合格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根据施工合同、设计文件等约定的工程已全部完成，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并通过验收。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的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杨广沫 2022年12月23日	总监理工程师：徐念航 2022年12月23日	项目负责人：徐念航 2022年12月23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李... 有效期至：2025年06月30日	项目负责人：李... 有效期至：2025年06月30日	

松岗水质净化厂再生水补水工程竣工验收工作组
成员签字表

验收日期：2022年12月23日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组长 杨广沫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成员 白国权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成员 刘红山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高级工程师
成员 冯坤英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监理单位）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成员 方刚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成员 罗祥尧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成员 石荣生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EPC总承包单位）	高级工程师
成员 徐念航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有限公司（子项实施单位）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成员 雷宏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有限公司（子项实施单位）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赵幸荣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工程师	业主代表	
刘环宇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管理	
何古青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管理	
单文杰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方刚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代表	
罗梓尧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勘察负责人	
刘红卫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马仲英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师	总监代表	
唐其林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肖业平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孙和平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执行经理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书服务中心印制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一、该工程已按照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程量；
 二、工程的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
 三、工程资料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
 四、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组织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等单位成立了本项工程竣工验收组，验收组听取各单位的汇报，并实地查看了工程资料，根据相关规范验收组一致认为本项工程质量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28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书服务中心印制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土方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管道主体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附属构筑物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一、该工程已按照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程量；
 二、工程的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
 三、工程资料齐全；
 四、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组织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等单位成立了本子项工程竣工验收组，验收组听取各单位的汇报，并实地查验了实体工程质量并审阅了工程档案资料，根据相关规范验收组一致认为本子项工程质量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验收日期：2021年6月29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徐利国	项目总监：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编号：13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鉴 定 书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1年10月27日

项目法人：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原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原深圳市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原中电建水环境治理技术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宝安排水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2021年10月27日

验收地点：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七标项目部会议室（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富比伦鼎丰高新产业园1号楼5楼会议室）

前 言

验收依据：
（1）《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等规范规程
（2）本合同的有关、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和地勘资料、
（3）工程建设标准规范规程及强制性条文等

组织机构：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会议由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组织，验收工作组成员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原深圳市宝安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原深圳市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原中电建水环境治理技术有限公司）、勘察单位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共13人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组长由梁龙担任。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本次验收会议。

验收过程：
首先由建设单位代表介绍工程概况以及参加本次合同完工验收会议的有关单位及人员，确定验收工作组成员，推选验收工作组组长。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工程参建各方的工作报告，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验了验收资料，讨论并形成了《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
工程位置：工程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松岗街道，始于白马抽水站，终于七支渠排涝泵站。

（二）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整治工程、截污工程。其中河道整治工程主要包括河堤防护、箱涵、河床防护、河道清淤、堤顶道路及附属工程，截污工程主要包括沿河截污及顶管工程。

（三）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自2016年09月01日开始施工，2019年10月12日现场实体工程完工，2020年08月04日所有单位工程通过验收。

二、验收范围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已完成合同文件和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规定的全部内容。

三、合同执行情况

（一）合同管理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

承包)-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合同签订日起,合同内的各项事宜均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执行,使得工程投资及工程质量得到保障。严格按照合同履行权利和义务,无合同纠纷发生。

1、合同订立。项目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等合同均已签订,工程实施过程中根据合同条款执行。宝安区水务局通过建立健全合同管理制度,由项目组配备专门的合同管理人员,以采用合同示范文本为主,根据工程需要加入特殊条款的方式,订立了科学、严谨、符合工程实际的合同文件。

2、合同的履行。合同各方较好的履行了相关义务,在整个建设过程中未发生一起合同纠纷。

3、变更管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严格工程变更的审查,各种变更事项坚持按变更管理办法实施。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共发生45份设计变更。

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设计变更如下:

设计变更统计表

序号	变更内容简述	变更单编号
1	七支渠上游基坑增加端头钢板桩的变更	QZQ-BG-001
2	七支渠下游 DN300 球墨铸铁给水迁改的变更	13-2016-002
3	七支渠松裕路 K2+020~K2+380 段截污管基础处理的变更	QZQ-BG-44
4	七支渠长歌路基坑增加端头钢板桩的变更	QZQ-SG-BG001
5	七支渠松裕路基坑增加端头钢板桩的变更	QZQ-BG-028

6	七支渠下游潭头工业区现状河道底板破除的变更	QZQ-SG-BG002
7	七支渠松裕路钢板桩支护调整的变更	QZQ-SG-BG003
8	七支渠电路站 PE150 给水管迁改的变更	QZQ-截污-BG004
9	七支渠长歌路人行道恢复的变更	QZQ-SG-BG004
10	七支渠松裕路重建箱涵两侧路面恢复的变更	13-2017-010
11	七支渠上游截污管 A、B、C 段调整的变更	QZQ-截污-BG003
12	七支渠电路站 WE、WD 段截污管检查井调整的变更	QZQ-截污-BG010
13	七支渠下游灌注桩桩基检测调整的变更	水工-变更-32
14	七支渠上游白马路段现状过路箱涵拆除重建取消及 WB4~WB6 截污管敷设方式调整的变更	QZQ-SG-BG005
15	七支渠下游潭头工业区河内检查井调整的变更	QZQ-截污-BG005
16	七支渠长歌路 WG 段截污管调整的变更	QZQ-截污-BG006
17	七支渠上游白马路挡墙调整的变更单	QZQ-水工-BG006
18	七支渠下游密封井盖调整的变更	QZQ-截污-BG001
19	七支渠松裕路人行道恢复的变更	QZQ-SG-BG007
20	七支渠 107 顶管设计方案调整的变更	QZQ-水工-BG024
21	七支渠松裕路截污顶管调整的事宜	QZQ-截污-BG008

22	七支渠松裕路琥珀市场前截污管施工调整的变更单	QZQ-截污-BG009
23	七支渠下游松瑞路现状给水管迁改的变更	联 13-BG023
24	七支渠下游潭头工业区箱涵调整为 U 型渠的变更	QZQ-SG-BG008
25	七支渠电路站 107 国道辅道截污接驳调整的变更	QZQ-截污-BG011
26	七支渠松裕路受燃气影响截污管调整的变更	QZQ-截污-BG007
27	七支渠潭头工业区左岸新增排放口整治的变更	联 13-BG025
28	七支渠长歌路截污 II 段 WH1 检查井调整的变更	QZQ-截污-BG002
29	东方七支渠 K0+000~K0+700、K2+760~K3+260 段沿河两岸栏杆调整的变更	QZQ-BG-35
30	七支渠松裕路绿化恢复的变更	QZQ-BG-36
31	七支渠白马路 K0+400~K0+500、K3+000~K3+290 段设计外路面恢复的变更	QZQ-BG-37
32	七支渠下游穿越 G4 高速公路明挖箱涵改为顶管施工的变更	QZQ-BG-43
33	七支渠下游潭头工业区 G4 高速暗涵出口设置总口截污的变更	QZQ-截污-BG012
34	七支渠沿河安装拍门及鸭嘴阀防止河水倒灌的变更	QZQ-截污-BG014
35	七支渠上游白马路 K0+145 处河道左岸排放口处理方案的变更	QZQ-截污-BG013
36	七支渠白马路沃特公司左岸挡墙重建的变更	QZQ-BG-38
37	七支渠下游现状闸门拆除的变更	QZQ-BG-42

38	七支渠下游 K2+704~K3+297 段灌注桩桩基检测调整的变更	QZQ-BG-41
39	七支渠下游 K3+020.08~K3+030.38、K3+126.34~K3+141.73 现状盖板桥拆除的变更	QZQ-BG-39
40	七支渠西坊路 K1+139.60~K1+155.21 段支护方式调整的变更	QZQ-BG-40
41	七支渠 K2+640 处 DN800、DN100 给水管迁改取消的变更	联 13-BG043
42	东方七支渠下游排涝泵站、琥珀市场前 WF54-2 检查井增加抽排措施的变更	联 13-BG044
43	七支渠暂估价的变更	联 13-BG045
44	东方七支渠沃特厂至松岗 110kV 变电站路面修复的事宜	联 13-BG046
45	七支渠沿河周边绿化、清水平台及道牙取消的变更	QZQ-BG-47

(二) 合同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现已全部施工完成,主要工程量见表 3.1。

表 3.1 主要工程量表

序号	单元工程类别	单位	工程量
1	土方开挖	m ³	53309
2	土方回填	m ³	41211
3	混凝土	m ³	23395
4	钻孔灌注桩	m	12851
5	旋喷桩	m	6574
6	微型桩	m	7147

7	路面恢复	m ²	29284
8	栏杆	m	3441
9	抛石（块石）	m ³	14776
10	清淤	m ³	7472
11	管道	m	4969
12	检查井	座	252
13	拍门	个	36

（三）结算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概算批复为 22868.95 万元，合同价款为 17282.08 万元。结算书已通过监理单位初审。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根据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设计图纸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7-2012）等规定及要求，建设单位组织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对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进行了项目划分，划分为两个单位工程。2020 年 8 月 4 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进行单位工程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单位验收评定详见下表：

表 4.1 本次合同工程验收范围中的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单位工程验收时间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1	河道整治工程	2020.8.4	合格

2	截污工程	2020.8.4	合格
---	------	----------	----

（二）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现场试验检测频次符合规范要求，检测结果合格。

（三）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合同工程施工质量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查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项目管理、监理、勘察、设计、EPC 总承包、施工单位的汇报，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本合同工程具备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一）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开工日期 2016 年 09 月 01 日，合同完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27 日，已按照批准的文件及设计图纸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二）工程投入试运行以来，经过 2 个汛期的考验和水质考核，达到防洪目标及水环境治理目标；

（三）工程所含的 2 个单位工程已通过验收评定为合格；

（四）工程验收资料齐全；

（五）工程结算已通过监理初审；

（六）现场已清理完毕；

（七）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根据《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相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东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通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质量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东
方七支渠排洪渠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组长 梁龙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梁龙
成员 白国权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单位)	工程师	白国权
成员 何占青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单位)	工程师	何占青
成员 刘红卫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高级工程师	刘红卫
成员 王毅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王毅
成员 马仲英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马仲英
成员 石荣生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单位)	高级工程师	石荣生
成员 向勇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勘察代表 高级工程师	向勇
成员 沈双宇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设计代表 工程师	沈双宇
成员 叶礼坡	深圳市宝安排水有限公司 (运营管理单位)	工程师	叶礼坡
成员 张应盛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子项实施单位)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张应盛
成员 彭喜军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子项实施单位)	项目总工 高级工程师	彭喜军
成员 聂大理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子项实施单位)	高级工程师	聂大理

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完工验收鉴定书

<p>编号：14</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鉴定书</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1年3月25日</p>	<p>项目法人：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p> <p>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p> <p>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p> <p>勘察单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p> <p>设计单位：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p> <p>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p> <p>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p> <p>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排水有限公司</p> <p>验收时间：2021年3月25日</p> <p>验收地点：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七标项目部会议室（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富比伦鼎丰高新产业园1号楼5楼会议室）</p>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前 言</p> <p>验收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 (2)本合同的有关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和地勘资料 (3)《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4)《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5)《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4—2012) (6)《给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7)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水利工程部分） (8)施工合同 <p>组织机构：</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会议由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组织，验收工作组成员由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设计单位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共11人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组长由梁龙担任。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本次会议。</p> <p>验收过程：</p> <p>首先由建设单位代表介绍工程概况以及参加本次合同完工验收会议的</p>	<p>有关单位及人员，确定验收工作组成员，推选验收工作组组长。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工程参建各方的工作报告，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验了验收资料，讨论并形成了《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p>
--	--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 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位置：工程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始于潭头泵站，终于田园路东侧。

(二) 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整治工程、截污工程两大部分。

(三) 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自2016年08月24日开始施工，2018年10月22日工程完工。

二、验收范围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经批准的合同文件约定的和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规定的全部内容。

三、合同执行情况

(一) 合同管理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合同签订日起，合同内的各项事宜均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执行，使得工程投资及工程质量得到保障。严格按照合同履

行权利和义务，无合同纠纷发生。

1、合同订立。项目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等合同均已签订，工程实施过程中根据合同条款执行。宝安区水务局通过建立健全合同管理制度，有项目组配合专门的合同管理人员，以采用合同示范文本为主，根据工程需要加入特殊条款的方式，订立了科学、严谨、符合工程实际的合同文件。

2、合同的履行。合同各方较好的履行了相关义务，在整个建设过程中未发生一起合同纠纷。

3、变更管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严格工程变更的审查，各种变更事项坚持按变更管理办法实施。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共发生28份工程变更。

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变更如下：

表 3.1 设计变更统计表

序号	变更内容简述	变更单编号
1	潭头渠华美路钢板桩堵头的变更	14-2016-002
2	潭头渠潭头西路现状浆砌石挡墙加固的变更	14-2016-003
3	潭头渠潭头西路6-7#北岸移动灌注桩轴线的变更	14-2016-004
4	潭头渠潭头西路1#~5#桥钢板桩导流的变更	14-2016-005
5	潭头渠潭头西路6#~7#桥梁埋管回填的变更	14-2016-007
6	潭头渠潭头西路挂板墙基层浇筑的变更	14-2016-009

7	潭头渠潭头西路6#桥北岸搭板的变更	14-2017-010
8	潭头渠潭头西路4#桥北岸桥头2根桩位置桩板墙结构交钢筋混凝土挡墙的变更	14-2017-011
9	潭头渠潭头西路7#桥立柱板墙结构交钢筋混凝土挡墙的变更	14-2017-012
10	潭头渠华美路路口DN800管降高程的变更	14-2017-013
11	潭头渠华美路田园路口污水管高程与箱涵结构冲突的变更	14-2017-014
12	潭头渠箱涵爬梯的变更	14-2017-015
13	潭头渠潭头东路新增路面恢复的变更	联14-BG016
14	潭头渠松岗大道取消段的变更	联14-BG017
15	潭头渠潭头东路和华美路截污管调整的变更	联14-BG018
16	潭头渠沿河新建栏杆样式调整的变更	联14-BG019
17	潭头渠华美路箱涵末端B0+513处进行封堵的变更	联14-BG020
18	潭头渠2018年水质达标考核新增补水管的变更	联14-BG021
19	潭头渠增加围堰及污水管的变更	联14-BG022
20	潭头渠潭头东路新增配电房的变更	联14-BG023
21	潭头渠变电站电缆沟的变更	联14-BG024

22	潭头渠潭头西路电缆及定向钻长度增加的变更	联14-BG025
23	潭头渠潭头排涝泵站、7#桥总口处增加抽排措施的变更	联14-BG026
24	潭头渠西路栏杆下方混凝土压顶拆除的变更	联14-BG027 (防洪图纸会审第16条)
25	潭头渠华美路破除机动车道宽度增加的变更	联14-BG028 (防洪图纸会审第19条)
26	潭头渠潭头西路暗涵清淤的变更	联14-BG029 (防洪图纸会审第36条)
27	潭头渠新建巡堤路及绿化带修复取消的事宜	联14-BG030
28	潭头渠暂估价的变更	联14-BG031

(二) 合同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现已全部施工完成，主要工程量见表3.1。

表 3.2 主要工程量表

序号	单元工程类别	单位	工程量
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界河			
1	土方开挖	m ³	42286
2	土方回填	m ³	25099
3	混凝土	m ³	13691
4	钢筋	t	981
5	钻孔灌注桩	m	16072
6	旋喷桩	m	8668
7	路面恢复	m ²	1743

8	栏杆	m	2254
9	抛石（块石）	m ³	6400
10	清淤	m ³	6388
11	管村	m	761
12	检查井	座	32
13	阀门	个	13

（三）结算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概算批复为16121.26万元，合同价款为12179.19万元。结算书已通过监理单位初审。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根据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设计图纸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验收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7-2012）等规定及要求，建设单位组织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对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进行了项目划分，划分为两个单位工程。2019年11月14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进行单位工程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验收过程中各单位提出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单位验收评定详见下表：

表 4.1 本次合同工程验收范围中的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单位工程验收时间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1	河道整治工程	2019.11.14	合格

2	截污工程	2019.11.14	合格
---	------	------------	----

（二）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现场试验检测频次符合规范要求，检测结果合格。

（三）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施工质量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查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监理、勘察、设计、EPC总承包、施工单位的汇报，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本合同工程具备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一）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开工日期2016年08月24日，合同完工日期2021年03月25日，已按照批准的合同文件及设计图纸完成全

部建设内容：

（二）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所用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构配件等经见证送检，检测结果合格；

（三）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所含的2个单位工程已通过验收评定为合格；

（四）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施工质量验收与评定资料等档案资料基本齐全，该项目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

（五）现场已清理完毕；

（六）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根据《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相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合同工程通过验收，工程项目施工质量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潭头渠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组长 梁龙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梁龙
成员 王晖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单位)	工程师	王晖
成员 刘红卫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高级工程师	刘红卫
成员 王毅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王毅
成员 马仲英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马仲英
成员 石荣生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EPC总承包单位)	高级工程师	石荣生
成员 罗志佳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勘察单位)	勘察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罗志佳
成员 陈郁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设计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郁
成员 张应波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子项实施单位)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张应波
成员 彭喜军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子项实施单位)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彭喜军
成员 蒋稳坤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子项实施单位)	工程师	蒋稳坤

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p>编号：15</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p> <p>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p> <p>鉴定书</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p> <p>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2年9月22日</p>	<p>项目法人：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p> <p>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p> <p>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p> <p>勘察单位：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p> <p>设计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p> <p>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p> <p>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p> <p>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排水有限公司</p> <p>验收时间：2022年9月22日</p> <p>验收地点：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七标项目部会议室（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雷比伦鼎丰高新产业园1号楼5楼会议室）</p>
---	--

<p>前 言</p> <p>验收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 (2) 本合同的有关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和地勘资料 (3)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4)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5) 《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4—2012) (6)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7)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水利工程部分） (8) 施工合同 <p>组织机构：</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会议由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组织，验收工作组成员由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共11人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组长由梁龙担任。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本次验收会议。</p>	<p>验收过程：</p> <p>首先由建设单位代表介绍工程概况以及参加本合同完工验收会议的有关单位及人员，确定验收工作组成员，推选验收工作组组长。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工程参建各方的工作报告，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验了验收资料，讨论并形成了《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p>
---	---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 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位置：潭头河位于宝安区沙井北、松岗南，属茅洲河二级支流，发源于五指耙水库西侧山谷，由东向西沿芙蓉路、芙蓉西路穿越松岗大道、广深公路，广深高速公路，于潭头二村西汇入排涝河。

(二) 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五指耙水库泄洪工程、防洪整治工程、滞洪区工程以及水质改善工程。

(三) 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自2017年09月06日开始施工，2020年11月14日工程完工。

二、验收范围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经批准的合同文件约定的和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规定的全部内容。

三、合同执行情况

(一) 合同管理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合同签订日起，合同内的各项事宜均严格按照

合同规定执行，使得工程投资及工程质量得到保障。严格按照合同履行权利和义务，无合同纠纷发生。

1、合同订立。项目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等合同均已签订，工程实施过程中根据合同条款执行。宝安区水务局通过建立健全合同管理制度，有项目组配合专门的合同管理人员，以采用合同示范文本为主，根据工程需要加入特殊条款的方式，订立了科学、严谨、符合工程实际的合同文件。

2、合同的履行。合同各方较好的履行了相关义务，在整个建设过程中未发生一起合同纠纷。

3、变更管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严格工程变更的审查，各种变更事项坚持按变更管理办法实施。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共发生80份工程变更。

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变更如下：

表 3.1 设计变更统计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Serial Number), 变更内容简述 (Brief Description of Change), 变更单编号 (Change Order Number). It lists 6 items related to the Tan Tiao River project.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Serial Number), 变更内容简述 (Brief Description of Change), 变更单编号 (Change Order Number). It lists 19 items related to the Tan Tiao River project.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Serial Number), 变更内容简述 (Brief Description of Change), 变更单编号 (Change Order Number). It lists 17 items related to the Tan Tiao River project.

37	潭头河芙蓉立交顶管工作区域雨水管迁改	联 15-BG039
38	潭头河干流 T2+645 地下电力管道进行改迁	联 15-BG040
39	潭头河 1#桥下游区域左岸挂板墙与齿墙衔接	联 15-BG042
40	潭头河 1#桥下游右岸防浪墙恢复	联 15-BG045
41	潭头河 3#箱涵导边施工区域支护桩长度及破除	联 15-BG046
42	芙蓉路新建箱涵导边施工增加支护	联 15-BG047
43	潭头河干流 GB1~GB2 段跨河补水管道开挖支护方案	联 15-BG048
44	潭头河市政分册截污管、补水管管道施工增加导边施工	联 15-BG049
45	潭头河隧洞进出口大管棚区域增加导向管	联 15-BG050
46	潭头河隧洞暗挖段型钢支护需明确锚脚锚杆根数	联 15-BG051
47	潭头河 4#箱涵上游侧顺接挡墙结构形式	联 15-BG052
48	潭头河 1#-4#桥方案整治和取消 6#桥	联 15-BG053
49	潭头河芙蓉立交明挖箱涵调整为顶管顶进施工	联 15-BG054
50	潭头河芙蓉立交顶管接收井区域通信管线迁改	联 15-BG055
51	潭头河芙蓉立交顶管接收井区域给水迁改	联 15-BG056

52	潭头河干流 T2+514.77~T2+592.27 段下穿广深高速公路新建箱涵取消	联 15-BG057
53	潭头河干流 T2+592~T3+685、磨圆涌 M0+000~M0+841、潭头河滞洪区滞洪闸段沿河两岸增加栏杆	联 15-BG058
54	潭头河芙蓉西路新增雨水管道	联 15-BG059
55	潭头河在 107 国道上游潭头河取消施工	联 15-BG060
56	潭头河隧洞水闸、北 1#水闸、北 2#水闸 3 座水闸增加安全防护措施	联 15-BG061
57	潭头河隧洞进口水闸检修通道	联 15-BG062
58	潭头河芙蓉路新建箱涵桩号 X1+270 处（距离调节池 12 米处）有 1 根现状 DN530 给水管道需迁改	联 15-BG063
59	潭头河隧洞闸室控制房增设钢梯	联 15-BG064
60	潭头河 G4 下游明渠（桩号：T2+590~T4+585）段河道清淤	联 15-BG065
61	隧洞增加应急抽排措施	联 15-BG066
62	潭头河调节池处芙蓉路#17-C~芙蓉路#17-D 通信管线改迁取消的事宜	联 15-BG067
63	潭头河 1#桥芙蓉西路#12~芙蓉西路#14 通信管线改迁取消的事宜	联 15-BG068
64	潭头河芙蓉立交桥下 0~P 段电力管线改迁取消的事宜	联 15-BG069
65	潭头河芙蓉立交桥顶管工作井南侧电力管线改迁取消的事宜	联 15-BG070
66	潭头河芙蓉西路 2#桥电力管线改迁方案调整的事宜	联 15-BG071

67	潭头河下游河口电力管线改迁取消的事宜	联 15-BG072
68	潭头河 G4 桥下暗涵出口与明渠右岸桩板墙顺接	联 15-BG073
69	潭头河桩号：T2+320~T2+591.6 段暗涵清淤	联 15-BG074
70	潭头河干流二次清淤的事宜	联 15-BG075
71	潭头河河道沿河两岸新建巡河路取消	联 15-BG076
72	潭头河滞洪区新建巡河路	联 15-BG077
73	磨圆涌上游起点 U 型渠和 M0+000~M0+230 右岸巡河路调整	联 15-BG078
74	潭头河左支和芙蓉路暗涵清淤	联 15-BG079
75	潭头河北 1#水闸下游末端与现状箱涵增加衔接挡墙	联 15-BG082
76	潭头河施工期间措施抽排	联 15-BG083
77	潭头河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用	联 15-BG084
78	潭头河 1#箱涵、3#箱涵、芙蓉路、芙蓉西路交通疏解	联 15-BG085
79	潭头河清除灌木和草皮	联 15-BG086
80	潭头河施工围挡	联 15-BG087

(二) 合同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

承包）-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现已全部施工完成，主要工程量见表 3.2。

表 3.2 主要工程量表

序号	单元工程类别	单位	工程量
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			
1	土方开挖	m ³	78.9 万
2	土方回填	m ³	4.2 万
3	混凝土	m ³	31400
4	钢筋	t	4379
5	钻孔灌注桩	m	28000
6	浆液桩	m	2.0 万
7	搅拌桩	m	36.6 万
8	路面恢复（厂区地坪）	m ²	7200
9	栏杆	m	3000
10	闸门	扇	5
11	清淤	m ³	3.7 万
12	顶管	m	141
13	沉井	座	2
14	管道铺设	m	1340
15	各类井	座	55

(三) 结算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其中报审造价（455942985.42 元），审核造价（422169430.94 元），本工程未发生索赔事件，造价控制在概算内。结算已通过监理单位初审。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根据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施工图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7-2012)等规定及要求,建设单位组织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对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进行了项目划分,划分为四个单位工程。分别在2020年8月4日、2020年12月18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进行单位工程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验收过程中各单位提出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单位验收评定详见下表:

表 4.1 本次合同工程验收范围中的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单位工程验收时间,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Rows include 水质改善工程, 五指耙水库泄洪工程, 滞洪区工程, 防洪整治工程.

(二) 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现场试验检测频次符合规范要求,检测结果合格。

(三) 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施工质量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查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项目管家、监理、勘察、设计、EPC总承包、施工单位的汇报,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本合同工程具备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一)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开工日期2017年09月06日,合同完工日期2022年09月22日,已按照批准的合同文件及设计图纸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二)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所用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构配件等经见证送检,检测结果合格;

(三)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所含的4个单位工程已通过验收评定为合格;

(四)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资料等档案资料基

本齐全,该项目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

(五) 现场已清理完毕;

(六)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根据《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相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合同工程通过验收,工程项目施工质量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潭头河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签字. Lists members like 梁龙, 全燕, 王辉, etc. with their respective roles and signatures.

楼岗河整治工程合同完工验收鉴定书

<p>编号：16-1</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p> <p>鉴定书</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p> <p>2021年4月26日</p>	<p>项目法人：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p> <p>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p> <p>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EPC 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p> <p>勘察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p> <p>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p> <p>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p> <p>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p> <p>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排水有限公司</p> <p>验收时间：2021年4月26日</p> <p>验收地点：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七标项目部会议室（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富比伦鼎丰高新产业园1号楼5楼会议室）</p>
--	--

<p>前 言</p> <p>验收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 本合同的有关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和地勘资料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4—2012）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水利工程部分） 施工合同 <p>组织机构：</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会议由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组织，验收工作组成员由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EPC 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共 13 人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组长由梁龙担任。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本次验收会议。</p> <p>验收过程：</p> <p>首先由建设单位代表介绍工程概况以及参加本次合同完工验收会议的</p>	<p>有关单位及人员，确定验收工作组成员，推选验收工作组组长。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工程参建各方的工作报告，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验了验收资料，讨论并形成了《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p>
---	--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 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

工程位置：松岗街道、公明街道，始于东方大道，终于西水渠交汇处。

(二) 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整治工程、截污工程两大部分。

(三) 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自2016年08月24日开始施工，2019年12月17日工程完工。

二、验收范围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经批准的合同文件约定的和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规定的全部内容。

三、合同执行情况

(一) 合同管理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合同签订日起，合同内的各项事宜均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执行，使得工程投资及工程质量得到保障。严格按照合同履行权利和义务，无合同纠纷发生。

- 1、合同订立。项目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等合同均已签订，工程实施过程中根据合同条款执行。宝安区水务局通过建立健全合同管理制度，有项目组配合专门的合同管理人员，以采用合同示范文本为主，根据工程需要加入特殊条款的方式，订立了科学、严谨、符合工程实际的合同文件。
- 2、合同的履行。合同各方较好的履行了相关义务，在整个建设过程中未发生一起合同纠纷。
- 3、变更管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严格工程变更的审查，各种变更事项坚持按变更管理办法实施。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共发生61份工程变更。

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变更如下：

表 3.1 设计变更统计表

序号	变更内容简述	变更单编号
1	楼岗河分流箱涵 FL0+270~FL0+370 段钢板桩引孔的变更	16-2-2016-001
2	楼岗河分流箱涵在楼岗大道位置增设堵头钢板桩垂直开挖的变更	16-2-2016-002
3	楼岗河 0+045~0+100 段和 0+200~0+245 段放坡开挖方式调整的变更	16-2-2016-003
4	楼岗河下游段 0+200~0+225 增加钢板桩支护的变更	16-2-2016-004
5	楼岗河分流箱涵段 FL0+105~FL0+330 新建围堰保护的变更	16-2-2016-005
6	楼岗河下游 0+500~0+524 段为避免超高压电塔基础开挖的风险对基坑支护方式进行调整的变更	16-2-2016-007
7	楼岗河石粉渣密实度实验的变更	16-2-2017-008

8	楼岗河下游段因超出红线需缩小路宽度的变更	16-2-2017-009
9	楼岗河下游 0+440~0+460 段右岸基坑支护调整的变更	16-2-2017-010
10	楼岗河 2#桥与厂区高差与说存在出入的变更	16-2-2017-011
11	楼岗河 8#桥给排水管径、给水管改迁位置调整的变更	16-2-2017-012
12	楼岗河 8#桥钢板桩外扩及倒边施工增加钢板桩堵头的变更	16-2-2017-013
13	楼岗河下游 0+686 处右岸设计截污管与现状污水管高程存在交叉现场无法施工的变更	16-2-2017-014
14	楼岗河下游 0+500~0+548.92 段左岸 80KVA 箱变迁移的变更	16-2-2017-015
15	楼岗河下游右岸 0+686 处挡墙进行恢复的变更	16-2-2017-016
16	楼岗河 8#桥地面标高与因拆差距较大需对路面结构进行调整的变更	16-2-2017-017
17	楼岗河下游 0+000~0+686 段两岸厂区地表水无法排放需增设雨水井的变更	16-2-2017-018
18	楼岗河 WL 段截污管地基承载力不足及现状生活污水排放的变更	16-2-2017-019
19	楼岗河上游倒虹吸支护方式及位置调整的变更	16-2-2017-020
20	楼岗河分流箱涵 FL0+40~FL0+70 段电力电缆敷设方案调整的变更	联 16-2-BG021
21	楼岗河上游 WB1~WB5 段截污管基坑放坡开挖调整为钢板桩支护的变更	联 16-2-BG022
22	楼岗河下游左岸 0+186.8~0+400.0+000~0+100 段巡河路结构调整的变更	联 16-2-BG023

23	楼岗河西水渠段 WC39~WG41 段截污管路由调整的变更	联 16-2-BG024
24	楼岗河上游 2+361~2+412 重力式挡墙施工方案调整的变更	联 16-2-BG025
25	楼岗河 WC5~WC6 段截污管与现状 DN1500 雨污混流管高冲突的变更	联 16-2-BG026
26	楼岗河 8#桥起点分流口处 WK 段截污管路由调整的变更	联 16-2-BG027
27	楼岗河石井路 WD 段截污管路面恢复调整的变更	联 16-2-BG028
28	楼岗河西水渠段截污管检查井调整的变更	联 16-2-BG029
29	楼岗河西水渠段重力式挡墙施工段路面恢复处理的变更	联 16-2-BG030
30	楼岗河上游左岸挡墙结构较截污管基础较差需调整开挖方式的变更	联 16-2-BG031
31	楼岗河上游右岸新增排放口的变更	联 16-2-BG032
32	楼岗河 WC 段截污管施工所占面积大于设计量导致破除恢复量的变更	联 16-2-BG033
33	楼岗河 WD 截污管施工调整的变更	联 16-2-BG034
34	楼岗河上游左岸砼包封截污管截流井处挡墙拆除重建的变更	联 16-2-BG035
35	楼岗河上游 1+611 处截污管由岸边转入河内进行砼包封截污管施工时挡墙拆除重建及截污管基础调整的变更	联 16-2-BG036
36	楼岗河上游 1+611.68~2+258.14 渠道右岸挡墙长度与桩号不一致的变更	联 16-2-BG037
37	楼岗河上游右岸 1+625~1+660 段挡墙底部淤泥处理的变更	联 16-2-BG038

38	楼岗河上游 2+361 处总口截污结构形式调整的变更	联 16-2-BG039
39	楼岗河上游两岸截污管及挡墙施工增加恢复面积的变更	联 16-2-BG040
40	楼岗河上游右岸 1+611~2+412 现状标高与图纸标高不符的变更	联 16-2-BG041
41	楼岗河上下游沿河 A 型截流井开挖支护方式明确的变更	联 16-2-BG043
42	楼岗河栏杆样式调整的变更	联 16-2-BG044
43	楼岗河上游右岸 1+611~2+102 段右岸坡顶增加砖砌排水沟的变更	联 16-2-BG045
44	楼岗河上游右岸 1+505~1+535 段给水管改迁方案进行调整的变更	联 16-2-BG046
45	楼岗河上游左岸 1+657 及 2+071 处配电房拆除重建的变更	联 16-2-BG048
46	楼岗河上游 2+258~2+361 右岸栏杆拆除重建、分流箱涵两端和楼岗河终点 0+412 桥头增加栏杆的变更	联 16-2-BG049
47	楼岗河下游 2#桥 0+600~0+615、0+647~672 河底硬化处理的变更	联 16-2-BG050
48	楼岗河下游左岸 0+200~0+401 段路灯及电缆线改迁的变更	联 16-2-BG051
49	楼岗河上游桩号 2+412.59 处暗涵总口截污处理的变更	联 16-2-BG053
50	楼岗河设计排放口采取防倒灌措施的变更	联 16-2-BG054
51	楼岗河田园路明渠段 0+950.37~1+052.37 河底铺设碎石垫层的变更	联 16-2-BG055
52	楼岗河分流箱涵基坑支护方式调整的变更	联 16-2-BG056 图审（水工 17 条）

53	楼岗河分流箱涵增加拆除恢复人行道面积及拆除现状甲型护栏的变更	联 16-2-BG057 水工第 3 条图 纸会审
54	楼岗河 0+000.00~0+686.13 段两岸开挖破坏砼地坪进行原样恢复的变更	联 16-2-BG058 图审（水工 21 条）
55	楼岗河上游 1+611~2+258 段右岸微型桩施工调整的变更	联 16-2-BG059 图审（水工 5 条）
56	楼岗河分流箱涵右侧 FLO+070~FLO+420 段右侧钢板桩不拔除的变更	联 16-2-BG060 图纸会审水 工部分第 10 条
57	楼岗河下游东升学校 WC27~WC41 段截污管支护调整的变更	联 16-2-BG061
58	楼岗河下游右岸 0+000~0+330、0+400~0+686 段右岸厂区地坪恢复的变更	联 16-2-BG062
59	松岗街道楼岗河沿河新建巡河路取消的变更	联 16-2-BG063
60	楼岗河上游增加应急补水抽水措施的变更	联 16-2-BG064
61	楼岗河暂估价变更	联 16-2-BG065

(二) 合同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现已全部施工完成，主要工程量见表 3.2。

表 3.2 主要工程量表

序号	单元工程类别	单位	工程量
	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		

1	土方开挖	m³	74499
2	土方回填	m³	34670
3	混凝土	m³	16590
4	钢筋	t	655
5	钻孔灌注桩	m	220
6	旋喷桩	m	10448
7	微型桩	m	10448
8	路面恢复（厂区地坪）	m²	9096
9	栏杆	m	2241
10	抛石（块石）	m³	2500
11	清淤	m³	9013
12	锚拉钢筋	m	2784
13	草皮种植	m²	5485
14	管道铺设	m	4542
15	各类井	座	221
16	截流沟	m	556
17	拍门	个	33

(三) 结算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概算批复为 10012.73 万元，合同价款为 7263.88 万元。结算书已通过监理单位初审。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根据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施工图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

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7-2012）等规定及要求，建设单位组织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对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进行了项目划分，划分为两个单位工程。分别在 2019 年 11 月 14 日、2020 年 8 月 4 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进行单位工程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验收过程中各单位提出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单位验收评定详见下表：

表 4.1 本次合同工程验收范围中的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单位工程验收时间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1	河道整治工程	2020.8.4	合格
2	截污工程	2019.11.14	合格

(二) 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现场试验检测频次符合规范要求，检测结果合格。

(三) 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合同工程施工质量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查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项目管家、监理、勘察、设计、EPC总承包、施工单位的汇报，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本合同工程具备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一）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开工日期2016年08月24日，合同完工日期2021年04月19日，已按照批准的合同文件及设计图纸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二）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所用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构配件等经见证送检，检测结果合格；

（三）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所含的2个单位工程已通过验收评定为合格；

（四）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资料等档案资料基本齐全，该项目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检查合格；

（五）现场已清理完毕；

（六）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

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根据《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相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合同工程通过验收，工程项目施工质量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街道楼岗河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组长 梁龙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梁龙
成员 陈都都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单位)	高级工程师	陈都都
成员 王辉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单位)	工程师	王辉
成员 刘红卫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高级工程师	刘红卫
成员 王毅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王毅
成员 马仲英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马仲英
成员 张博文	中电建生态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EPC总承包单位)	工程师	张博文
成员 田赞春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勘察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田赞春
成员 刘华明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设计单位)	设计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刘华明
成员 张应盛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子项实施单位)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张应盛
成员 彭喜军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子项实施单位)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彭喜军
成员 蒋稳坤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子项实施单位)	工程师	蒋稳坤
成员 聂大理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子项实施单位)	高级工程师	聂大理

松岗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编号：16-2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松岗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鉴 定 书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松岗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2年9月22日**

项目法人：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管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排水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2022年9月22日

验收地点：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七标项目部会议室（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富比伦鼎高新产业园1号楼5楼会议室）

前 言

验收依据：

- (1) 《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
- (2) 本合同的有关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和地勘资料
- (3)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 (4)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 (5) 《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4—2012)
- (6)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 (7)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水利工程部分）
- (8) 施工合同

组织机构：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会议由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组织，验收工作组成员由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共13人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组长由梁龙担任。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本次会议。

验收过程：

首先由建设单位代表介绍工程概况以及参加本次合同完工验收会议的

有关单位及人员，确定验收工作组成员，推选验收工作组组长。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工程参建各方的工作报告，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验了验收资料，讨论并形成了《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 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位置：工程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范围为松岗河干流、松岗泵站集污渠及西水源引水渠茅洲河取水口至白马抽水站段。

(二) 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整治工程、截污工程、新建橡胶坝、气盾坝、滞洪区等。

(三) 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自2016年10月14日开始施工，2019年8月29日工程完工。

二、验收范围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经批准的合同文件约定的和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规定的全部内容。

三、合同执行情况

(一) 合同管理

5	松岗河干流左岸中英文学校至汇合口	BG+SGH-SG-16-1-009
6	松岗河干流恒明路 62#、63#顶管井	BG+SGH-SG-16-1-010
7	松岗河干流 S4+850~S4+950 段截污管	BG+SGH-SG-16-1-011
8	2#截污河海曼段	BG+SGH-SG-16-1-015
9	松岗河西水渠山门社区	BG+SGH-SG-16-1-016
10	三鸟市场	BGSGH-GPS-01
11	松岗河干流 S3+600 处左岸现状挡墙	BG+SGH-SG-16-1-018
12	松岗河西水渠三鸟市场过河截污管	BG+SGH-SG-16-1-019
13	松岗河东凤村总口截污闸	BG+SGH-SG-16-1-020
14	松岗河沿河顶管工作井及接收井	BG+SGH-SG-16-1-023
15	松岗河西水渠东升学校	BG+SGH-SG-16-1-026
16	松岗河西水渠巡河路	BG+SGH-SG-16-1-025
17	松岗河东凤村总口截污闸	BG+SGH-SG-16-1-024
18	松岗河西水渠信发驾校过河管	BGSGH-GPS-29
19	松岗河西水渠桩号 XS3+377.41~XS3+624.53 段	BG+SGH-SG-16-1-029
20	松岗河干流 FL0+00~FL0+750、S3+892.93~S4+047.450 段暗涵清淤施工	BG+SGH-SG-16-1-030

21	西水渠 XS0+584~XS1+518、XS4+370~XS4+521 段暗涵清淤施工	BG+SGH-SG-16-1-032
22	西水渠 XS1+860~XS2+004 段暗涵清淤施工	BG+SGH-SG-16-1-033
23	松岗河 XS1+860 处拖拉管改微型顶管	BGSGH-GPS-025
24	松岗河汇合口气质坝、西水渠 XS3+347.64~XS3+395 段右岸桩孔桩	BG+SGH-SG-16-1-035
25	松岗河西水渠新建临边护栏	BG+SGH-SG-16-1-037
26	松岗河 S0+110~S4+900 段沿河气盾坝电气埋管	BG+SGH-SG-16-1-040
27	松岗河 S1+520~S1+750 段右岸截污管	BG+SGH-SG-16-1-041
28	松岗河 S2+100 处拖拉管改微型顶管	BGSGH-GPS-031
29	松岗河东凤村 S3+600~S3+800 段给水改迁	BG+SGH-SG-16-1-045
30	松岗河东凤村 S3+600~S3+800 段给水改迁	BG+SGH-SG-16-1-046
31	松岗河 S2+700~S3+00 段右岸截污管	BG+SGH-SG-16-1-048
32	松岗河截污管	BGSGH-GPS-036
33	松岗河西水渠 XLJ32~XLJ34 段截污管	BGSGH-GPS-037
34	松岗河西水渠	BG+SGH-SG-16-1-053
35	松岗河 S3+780~S3+900 段左岸截污管	BG+SGH-SG-16-1-054
36	松岗河干流宝安大道桥下截流井	BGSGH-GPS-23

37	松岗河 S3+750~S3+900 段顶管施工	BG+SGH-SG-16-1-056
38	松岗河 S4+750 处过河截污管	BGSGH-GPS-25
39	松岗河东凤村 S0+650~S2+200 段截污管施工	BG+SGH-SG-16-1-058
40	松岗河西水渠滞洪区生态袋	BG+SGH-SG-16-1-060
41	松岗河干流 S3+600~S3+900 段左岸截污管基础换填	BG+SGH-SG-16-1-061
42	松岗河干流东凤村 S3+600、S3+750、S3+850 处左岸现状挡墙垮塌	BG+SGH-SG-16-1-059
43	松岗河 S0+440 右岸 G4 高速桥下新建石笼挡墙处新增截流井及雨水管	BGSGH-GPS-047
44	松岗河西水渠金帝都 XLJ78~XLJ79、XLJ58~XLJ59 段截污管	BG+SGH-SG-16-1-066
45	松岗河河口 S0+000 及东凤村口 S3+500	BG+SGH-SG-16-1-065
46	松岗河 S3+100~S3+450 段截污管	BG+SGH-SG-16-1-067
47	松岗河河口和汇合口管理房	BG+SGH-SG-16-1-068
48	松岗河左右两岸沿河增加拍门 20 个（松岗河 S0+100~S2+600 河口至东方路涵段）	BG+SGH-SG-16-1-069
49	松岗河 S0+110~S4+900、XS3+300~XS3+900 沿河两岸	MZH-07-16-1-053
50	松岗河西水渠 XS3+666~XS4+200 段成发园艺路面破损修复	BG+SGH-SG-16-1-070
51	松岗河西水渠 XS1+666 处 3#橡胶坝西侧支流	BG+SGH-SG-16-1-071
52	松岗河恒明路 S3+800~S3+900	BGSGH-GPS-056

53	S4+630 松岗大道旁校增加截流井及截污管	BG+SGH-SG-16-1-073
54	松岗河 S4+140 处（中英文学校）、S2+900 处吉祥路桥旁、S2+540 处水务局门口排出口	BG+SGH-SG-16-1-074
55	松岗河西水渠 XS0+500~XS4+500 段明渠及暗涵回淤	BG+SGH-SG-16-1-075
56	松岗河 S0+100~S2+600 河口至东方路涵段	BG+SGH-SG-16-1-076
57	横岗河上游东方大道与根玉路交叉处补水	BG+SGH-SG-16-1-077
58	松岗河干流 S0+500~S3+900 段左右岸未治理支流	BG+SGH-SG-16-1-078
59	松岗干流 S4+630~S4+730 段暗箱	BG+SGH-SG-16-1-079
60	松岗河干流 S0+587~S1+821、XS3+347~XS3+666 段桩孔灌注桩	BG+SGH-SG-16-1-036
61	松岗河沿河 A1、A2、A4、B1~B5 型截流管开挖支护无支护结构，请明确支护形式	BG+SGH-SG-16-1-013
62	S0+670 处	BG+SGH-SG-16-1-022
63	西水渠沿线电塔加固	BG+SGH-SG-16-1-014
64	河口水闸及 2#总口截污闸	BG+SGH-SG-16-1-012
65	西水渠 XS0+000~XS4+500 段左右两岸	BG+SGH-SG-16-1-005
66	松岗河沿河截污管	BG+SGH-SG-16-1-006
67	S4+630RJ77~RJ78 截污管道穿现有右岸挡墙，现有挡墙拆除及恢复	BG+SGH-SG-16-1-063
68	S0+200~S0-250 段	BG+SGH-SG-16-1-028

69	XLJ42~W24 段截污管	BG+SGH-SG-16-1-050
70	松岗河西水渠 XLJ23~XLJ34、XRJ11~XRJ23 段	BG+SGH-SG-16-1-047
71	松岗河 S4+400 处	BG+SGH-SG-16-1-042
72	松岗河西水渠 XS0+240 处	BG+SGH-SG-16-1-039
73	松岗河西水渠滞洪区 1#闸室	BG+SGH-SG-16-1-080
74	松岗河干流 S4+700 处给水改迁	BG+SGH-SG-16-1-081
75	松岗河西水渠 XS4+236 处给水改迁	BG+SGH-SG-16-1-082
76	河口气盾坝区域、山美新村、松岗翡翠市场、松岗大道叁里机械厂、松河北路 SG-04 暗涵总口、松裕立交 SG-06 暗涵、东风村口泵站总口、恒明路 KJ61 截污井等区域	BG+SGH-SG-16-1-090
77	松岗河右岸 S1+420~S1+500	BG+SGH-SG-16-1-084
78	松岗河干流 S3+893	BG+SGH-SG-16-1-085
79	松岗河干流 S4+650	BG+SGH-SG-16-1-086
80	松岗河干流 S0+587.53~S2+550.00	BG+SGH-SG-16-1-087
81	松岗河干流、西水渠沿河两岸新建巡河路	BG+SGH-SG-16-1-088
82	暂估价	BG+SGH-SG-16-1-089

(二) 合同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

承包）-松岗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现已全部施工完成，主要工程量见表 3.1。

表 3.1 主要工程量表

序号	单元工程类别	单位	工程量
松岗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1	土方开挖	m ³	约 5 万
2	土方回填	m ³	3.3 万
3	混凝土	m ³	1.58 万
4	清淤	m ³	11 万
5	钻孔灌注桩	m	0.83 万
6	旋喷桩	m	3.6 万
7	管道	km	9.9
8	栏杆	m	2.9km
9	橡胶坝	座	2
10	挡水气盾坝	座	3
11	配套管理房	座	3

(三) 结算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松岗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概算批复为 34303.74 万元，其中建安费 29022.7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648.16 万元、预备费 1633.51 万元，对应合同价款为 25473.93 万元。结算书已通过监理单位初审。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根据松岗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施工蓝图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7-2012）等规定及要求，建设单位组织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对松岗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进行了项目划分，划分为 9 个单位工程。2019 年 12 月 25 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进行单位工程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验收过程中各单位提出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单位验收评定详见下表：

表 4.1 本次合同工程验收范围内的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单位工程验收时间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1	松岗河干流及排洪支渠河渠整治	2020.12.25	合格
2	松岗河干流及排洪支渠截污	2020.12.25	合格
3	松岗河干流及排洪支渠双向挡水气盾坝	2020.12.25	合格
4	松岗河干流及排洪支渠东风村总口截污橡胶坝	2020.12.25	合格
5	西水渠河道整治	2020.12.25	合格
6	西水渠截污	2020.12.25	合格
7	西水渠滞洪区控制闸	2020.12.25	合格
8	西水渠新建 3#橡胶坝	2020.12.25	合格
9	迁改工程	2022.08.29	合格

(二) 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现场试验检测频次符合规范要求，检测结果合格。

(三) 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施工质量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查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监理、勘察、设计、EPC 总承包、施工单位的汇报，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本合同工程具备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一)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开工日期 2016 年 10 月 14 日，合同完工日期 2022 年 09 月 22 日，已按照批准的合同文件及设计图纸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二)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所用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构配件等经见证送检，检测结果合格；

(三)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松岗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组长	梁龙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梁龙
成员	全燕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单位)	高级工程师	全燕
成员	王辉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单位)	工程师	王辉
成员	刘红卫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刘红卫
成员	王毅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高级工程师	王毅
成员	谢伟强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工程师	谢伟强
成员	石荣生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单位)	高级工程师	石荣生
成员	郭观明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郭观明
成员	罗志佳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工程师	罗志佳
成员	张应盛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子项实施单位)	高级工程师	张应盛
成员	彭喜军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子项实施单位)	高级工程师	彭喜军

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完工验收鉴定书

<p>编号：17</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鉴 定 书</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2年6月29日</p>	<p>项目法人：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p> <p>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p> <p>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p> <p>勘察单位：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p> <p>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p> <p>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基础工程局有限公司</p> <p>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p> <p>验收时间：2022年6月29日</p> <p>验收地点：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七标项目部会议室（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富比伦鼎丰高新产业园1号楼5楼会议室）</p>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前 言</p> <p>验收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验收管理规定》 本合同的有关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和地勘资料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4—2012）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水利工程部分） 施工合同 <p>组织机构：</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会议由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组织，验收工作组成员由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共13人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组长由蔡俊涛担任。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本次会议。</p>	<p>验收过程：</p> <p>首先由建设单位代表介绍工程概况以及参加本合同工程完工验收会议的有关单位及人员，确定验收工作组成员，推选验收工作组组长。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工程参建各方的工作报告，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验了验收资料，讨论并形成了《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p>
--	--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 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位置：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流经沙浦社区、沙浦围社区、碧头社区。

(二) 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整治工程、截污工程两大部分。

(三) 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自2016年09月01日开始施工，2018年11月04日工程完工。

二、验收范围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经批准的文件约定的和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规定的全部内容。

三、合同执行情况

(一) 合同管理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合同签订日起，合同内的各项事宜均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执行，使得工程投资及工程质量得到保障。严格按照合同履行权利和义务，无合同纠纷发生。

1、合同订立。项目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等合同均已签订，工程实施过程中根据合同条款执行。宝安区水务局通过建立健全合同管理制度，有项目组配合专门的合同管理人员，以采用合同示范文本为主，根据工程需要加入特殊条款的方式，订立了科学、严谨、符合工程实际的合同文件。

2、合同的履行。合同各方较好的履行了相关义务，在整个建设过程中未发生一起合同纠纷。

3、变更管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严格工程变更的审查，各种变更事项坚持按变更管理办法实施。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共发生50份工程变更。

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变更如下：

表 3.1 设计变更统计表

序号	变更内容简述	变更单编号
1	沙浦西干流 SPX0+595.63~SPX1+110.22 段左右两岸浆砌石挡墙后方土方开挖的变更	17-2016-001
2	沙浦西支流一 ZL A0+397~ZL A0+506.93 左岸 WN 段截污管处挡墙拆除的变更	17-2016-003
3	沙浦西下游泵管拆除恢复的变更	17-2016-004
4	沙浦西支流一新建箱涵新增检查孔的变更	17-2017-005
5	沙浦西支流一箱涵高度调整的变更	17-2017-006
6	沙浦西干流灌注桩取消改为重力式挡墙的变更	17-2017-007
7	沙浦西支流一 ZL A0+210.35 桩号新建箱涵与老箱涵交接处旧箱涵破除的变更	17-2017-008

8	沙浦西干流截污管方案调整的变更	17-2017-009
9	沙浦西干流段冠梁施工完成后回填土方的变更	17-2017-010
10	沙浦西干渠穿堤排水涵钢板桩支护的变更	17-2017-011
11	沙浦西 WA、WM 段截污管及支流一 ZL A0+678~ZL A0+737 明渠部分内容取消的变更	17-2017-012
12	沙浦西截污工程 WB0-WB1 段截污管人行道及路面破除恢复的变更	17-2017-013
13	沙浦西截污工程 WB2-WB3 段开挖支护的变更	17-2017-014
14	沙浦西支流一调节池钢板桩及混凝土增加的变更	17-2017-015
15	沙浦西支流一钢板桩拔出灌浆的变更	17-2017-016
16	沙浦西 WN1-WN2、WN3-WN5 放坡开挖改钢板桩支护的变更	联 17-BG017
17	沙浦西支流一 WN 段截污管基础换填的变更	联 17-BG018
18	沙浦西调整沙浦西截污工程 WB1 闸门井尺寸及的变更	联 17-BG019
19	沙浦西支流一 2#沉砂池开挖过程中不明砂破除的变更	联 17-BG020
20	沙浦西支流一下河车道左岸护坡的变更	联 17-BG021
21	沙浦西支流一新建箱涵两侧现状人行逆坡破坏修复的变更	联 17-BG022
22	沙浦西二排洪渠总口截流、挡墙拆除重建的变更	联 17-BG023
23	沙浦西干流 WB24-1 排放口截流方案调整的变更	联 17-BG025

24	沙浦西支流一新建箱涵 ZL A0+200~ZL A0+244 段挡墙的变更	联 17-BG026
25	沙浦西沿河栏杆杆式调整的变更	联 17-BG027
26	沙浦西河道增加栏杆（七标施工范围）的变更	联 17-BG028
27	沙浦西干流宝安大道暗涵 SPX1+110.22~SPX1+219.33 段、支流一宝安大道暗涵 ZL A0+560~ZL A0+678、干流一明渠 ZL A0+397~ZL A0+560 段清淤的变更	联 17-BG029
28	沙浦西二排洪渠施工内容取消的变更	联 17-BG030
29	沙浦西沿河安装拍门及鸭嘴阀防止河水倒灌的变更	联 17-BG031
30	沙浦西支流一调节池增加围堰和导流管的变更	联 17-BG032 (防洪第 7 条)
31	沙浦西桂板墙桩间砂填充的变更	联 17-BG033 (防洪第 16 条)
32	松岗沙浦西排洪渠新建迎河路取消的变更	联 17-BG034
33	沙浦西暂估价变更	联 17-BG035
34	WC1~WC16 截污管基础地基承载力不满足设计要求，进行换填处理	联 17-BG034
35	WC16~WC29 截污管基础地基承载力不满足设计要求，进行换填处理	联 17-BG035
36	WD1~WD11 段截污管的变更	联 17-BG036
37	沙浦西 U 型渠 SPX2+266.07~SPX2+354.26 段，无进场施工道路，新增施工进场道路的变更	联 17-BG037
38	SPX2+148.31~SPX2+202.14 段左岸、SPX2+266.07~SPX2+354.26 钢板桩支护的变更	联 17-BG038

39	洪桥头北段截污工程 HQN0+60~HQN0+131.72, 截污管因交通疏解无法办理, 无法按原设计图纸施工的变更	联 17-BG039
40	取消河道整治, 保留现状河道, 将截污管调整至河内包封施工的变更	联 17-BG040
41	SPBQ0+000~SPBQ0+405 段截污管, 因右岸空间受限, 且管线众多, 将右岸合并到左岸截污管中, 增大截污管管径的变更	联 17-BG041
42	SPBQ0+418~SPBQ0+815 段渠道已填埋, 无法按照原设计图进行整治, 建议取消截污管 W1 管道施工	联 17-BG042
43	沙浦西 SPX1+450.21~SPX1+748.22 段右岸原设计采用钢板桩支护施工截污管 WD1~WD11, 在施工前已对该处绿化带树木进行了迁移。	联 17-BG043
44	SPX1+442.00~SPX2+148.31 段两岸存在多处入河排出口, 暴雨天气将会导致河水倒灌入河排出口中, 建议增加拍门处理	联 17-BG044
45	WD1~WD11 施工时进行了清表, 现施工完成了, 城管要求对该段绿化进行恢复	联 17-BG045
46	SPX2+266.07~SPX2+354.26 段位于松福 107 立交桥底下, 深基坑开挖对桥墩存在安全隐患, 建议取消施工	联 17-BG046
47	SPX2+202.14~SPX2+266.07 段进行箱涵清淤	联 17-BG047
48	取消巡河道路施工, 金属栏杆改成再生栏杆	联 17-BG048
49	沙浦西排洪渠在工程未全部完工的情况下, 全力推动河流水质达标, 实施了一批应急措施	联 17-BG049
50	沙浦西预算书中将施工降水纳入暂估价中	联 17-BG050

(二) 合同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现已全部施工完成, 主要工程量见表 3.2。

表 3.2 主要工程量表

序号	单元工程类别	单位	工程量
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			
1	土方开挖	m ³	6.8 万
2	土方回填	m ³	1.6 万
3	混凝土	m ³	20875.38
4	钢筋	t	3002
5	钻孔灌注桩	m	1.02 万
6	旋喷桩	m	约 1.85 万
7	路面恢复(厂区地坪)	m ²	2726
8	栏杆	m	3400
9	清淤	m ³	2.389 万
10	管道铺设	m	3.63
11	各类井	座	133

(三) 结算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概算批复为 19370.52 万元, 合同价款为 14343.39 万元。结算书已通过监理单位初审。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根据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施工图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水利水电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7-2012)等规定及要求, 建设单位组织监理、

设计、施工等单位对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进行了项目划分, 划分为两个单位工程。其中宝安大道以西部分由水电十四局实施, 在 2019 年 11 月 14 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进行单位工程验收, 验收结论为合格; 宝安大道以东部分由水电四局实施, 在 2019 年 10 月 22 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进行单位工程验收, 验收结论为合格, 验收过程中各单位提出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单位验收评定详见下表:

表 4.1 本次合同工程验收范围中的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单位工程验收时间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1	河道整治工程	2019.11.14 (宝安大道以西) 2019.10.22 (宝安大道以东)	合格
2	截污工程	2019.11.14 (宝安大道以西) 2019.10.22 (宝安大道以东)	合格

(二) 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现场试验检测频次符合规范要求, 检测结果合格。

(三) 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施工质量经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复核, 项目法人认定, 等级评定为: 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查看了施工现场, 听取了建设、项目管家、监理、勘察、设计、EPC 总承包、施工单位的汇报, 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 认为本合同工程具备验收条件, 验收结论如下:

(一)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开工日期 2016 年 09 月 01 日, 合同完工日期 2022 年 06 月 29 日, 已按照批准的文件及设计图纸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二)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所用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构配件等经见证送检, 检测结果合格;

(三)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所含的 2 个单位工程已通过验收评定为合格;

(四)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资料等档案资料齐全; 该项目工程档案收集齐全, 签署真实完备, 竣工图与实物相符, 档案质量核查合格;

(五) 现场已清理完毕;

(六)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根据《水利建设工程验收管理规定》、《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相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合同工程通过验收，工程项目施工质量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松岗沙浦西排洪渠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组长 蔡俊涛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建设单位)	高级工程师	
成员 梁龙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建设单位)	工程师	
成员 王辉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单位)	工程师	
成员 刘红卫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高级工程师	
成员 王毅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高级工程师	
成员 邢胜胜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工程师	
成员 石荣生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EPC总承包单位)	高级工程师	
成员 欧小科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勘察代表 工程师	
成员 沈双宇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设计单位)	设计代表 高级工程师	
成员 张应盛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 (子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成员 彭喜军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子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总工程师	
成员 柳志丹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子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成员 段海涛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子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p>编号：18子项</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p> <p>合同工程完工验收</p> <p>鉴定书</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3年3月10日</p>	<p>项目法人：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p> <p>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p> <p>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p> <p>地勘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p> <p>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p> <p>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p> <p>主要设备制造（供应）商单位：深圳市东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p> <p>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p> <p>验收时间：2023年3月10日</p> <p>验收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金新农大厦4楼（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茅洲河项目部）</p>
---	---

<p>前 言</p> <p>验收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验收管理规定》 (2) 本合同的有关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和地勘资料 (3)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4)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5) 《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4—2012) (6)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7)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水利工程部分） (8) 施工合同 <p>组织机构：</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会议由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组织，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勘察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共13人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组长由蔡俊涛担任。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本次验收会议。</p> <p>验收过程：</p> <p>首先由建设单位代表介绍工程概况以及参加本次合同完工验收会议的有关单位及人员，确定验收工作组成员，推选验收工作组组长。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工程参建各方的工作报告，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验了验收资料，讨论并形成了《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p>	<p>一、合同工程概况</p> <p>(一) 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 工程位置：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p> <p>(二) 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包含：河道整治、桥涵工程、1#泵站、2#泵站、管线迁改。</p> <p>(三) 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自2016年05月20日开始施工，于2022年03月13日工程完工。</p> <p>二、验收范围</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经批准的合同文件约定的和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规定的全部内容。</p> <p>三、合同执行情况</p> <p>(一) 合同管理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合同签订日起，合同内的各项事宜均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执行，使得工程投资及工程质量得到保障。严格按</p>
--	---

照合同履行权利和义务，无合同纠纷发生。

1、合同订立。项目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等合同均已签订，工程实施过程中根据合同条款执行。宝安区水务局通过建立健全合同管理制度，有项目组合专门的合同管理人员，以采用合同示范文本为主，根据工程需要加入特殊条款的方式，订立了科学、严谨、符合工程实际的合同文件。

2、合同的履行。合同各方较好的履行了相关义务，在整个建设过程中未发生一起合同纠纷。

3、变更管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严格工程变更的审查，各种变更事项坚持按变更管理办法实施。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共发生23份工程变更。

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变更如下：

序号	变更内容简述	变更单编号
1	1#泵站深基坑开挖为保证基坑开挖的施工安全，调整泵房和前置池区域西侧开挖方式，由轴测放坡开挖调整为12m拉森IV型钢桩支护开挖	联18-BG001
2	2#D+000.00~230+180.94段为N6a00钢筋混凝土污水管（Φ=117*6），在施工时发现Φ=117*01段污水管施工区域地下管线众多（具有安全隐患），施工所在地社区不同意按原设计施工方案施工，故将此污水管向北平移。	联18-BG006
3	1) 将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1#泵站自排箱涵与出水口箱涵最外侧一段交由界河标实施，其中自排箱涵以分缝为界，外侧10.2m箱涵交由界河实施，出水口箱涵10.5m交由界河实施。2) 重新设计闸门安装悬臂结构，由八标段施工。	联18-BG007
4	取消SPBQ0+418~SPBQ0+815段河道所有整治项目。	联18-BG009
5	沙浦北排洪渠桩号SPBQ0+350重建过路箱涵1座，取消河道中间1排9m拉森钢板桩（单排渠长9m）。	联18-BG010
6	对SPBQ 0+075~SPBQ+227.07、SPBQ+230.07~SPBQ+250.00、SPBQ+277.07~SPBQ+385.585段河道左右两岸挡墙进行基础换填处理，先用80cm块石进行换填，在块石上再采用20cm碎石进行换填处理。	联18-BG011
7	在SPBQ0+075~SPBQ0+227.07、SPBQ0+230.07~SPBQ0+348.16、SPBQ0+357.16~SPBQ0+385.58段河道两岸挡墙外侧和内侧均打上9m拉森钢板桩，挡墙两侧钢板桩采用镀锌进行支撑保证外侧钢板桩稳固，保证河道两岸建筑物安全。2) 河道内两排钢板桩中间先挖除部分淤泥，在进行箱涵基础和块石换填作	联18-BG012

序号	名称	单位	完成工程量	备注
18	清污机	套	1	
19	预埋件	批	1	
20	皮带输送机安装	套	1	
21	接地设施安装	套	1	
22	钢梯	套	7	
23	栏杆	m	64.8	
24	一压电气设备室基础基础安装	套	1	
25	二压电气设备室基础基础安装	套	1	
26	管理房电缆沟内电缆支架制作安装	套	1	
27	一压电气设备室基础基础安装	套	1	
28	一压电气设备室基础基础安装	套	1	
29	站用变电室基础安装	个	1	
30	高压配电室基础安装	个	1	
31	二次设备室基础安装	个	1	
32	低压配电室基础安装	个	1	
33	变压器安装	个	3	
34	电缆沟	处	4	
35	通讯系统安装	套	1	
36	电缆井	个	21	
37	计算机监控系统安装	套	1	
38	视频监控设备安装	套	1	
39	电缆线路敷设	m	2	
40	碧头雨连通管	m	180	
41	道路	m	209	
42	围墙	m	110.6	
43	绿化	m	265.5	

序号	名称	单位	完成工程量	备注
1	土方开挖	m ³	437.5	
2	抛石挤淤	m ³	447	
3	碎石垫层	m ²	20	
4	底坡混凝土	m ²	88.5	
5	侧墙混凝土	m ²	82.4	
6	顶板混凝土	m ²	95.3	
7	路面恢复	m ²	88.4	
8	土方填筑	m ³	286	
9	土方开挖	m ³	55.2	
10	碎石垫层	m ²	55	
11	底坡混凝土	m ²	23.5	
12	侧墙及顶板混凝土	m ²	44.6	
13	C40砼路面	m ²	7.8	
14	防撞墙	m ³	3.1	
15	路面恢复	m ²	23.5	

序号	名称	单位	完成工程量	备注
16	土方填筑	m ³	27.6	
17	土方填筑	m ³	27.6	
18	土方填筑	m ³	27.6	
19	土方填筑	m ³	27.6	
20	土方填筑	m ³	27.6	
21	土方填筑	m ³	27.6	
22	土方填筑	m ³	27.6	
23	土方填筑	m ³	27.6	
24	土方填筑	m ³	27.6	
25	土方填筑	m ³	27.6	
26	土方填筑	m ³	27.6	
27	土方填筑	m ³	27.6	
28	土方填筑	m ³	27.6	
29	土方填筑	m ³	27.6	
30	土方填筑	m ³	27.6	
31	土方填筑	m ³	27.6	
32	土方填筑	m ³	27.6	
33	土方填筑	m ³	27.6	
34	土方填筑	m ³	27.6	
35	土方填筑	m ³	27.6	
36	土方填筑	m ³	27.6	
37	土方填筑	m ³	27.6	
38	土方填筑	m ³	27.6	
39	土方填筑	m ³	27.6	
40	土方填筑	m ³	27.6	

序号	名称	单位	完成工程量	备注
41	视频监控监控系统	套	1	
42	清污机控制箱	套	1	
43	电缆沟	处	3	
44	移动式斗式格栅清污机	套	1	
45	拦污栅	套	3	
46	Z型钢制格栅闸门	套	3	
47	螺杆启闭机	台	3	
48	F2型不锈钢闸门	套	5	
49	手电两用螺杆启闭机	台	5	
50	电动机	台	1	
51	潜水轴流泵	台	5	
52	浮筒闸门	台	5	
53	自动排气阀	套	5	
54	潜水排污泵	台	1	
55	超声波液位计	只	5	
56	预埋件	批	5	
57	栏杆	套	3	
58	铝壳连通管	m	158	
59	厂区道路路面层	m ²	214	
60	围墙	m	460	
61	绿化种植	m ²	312	

序号	名称	单位	完成工程量	备注
1	通信光缆	米	27524	通信
2	通信电缆	米	1599	通信
3	钢管Φ125 管道	米	1448	通信
4	PVC-Φ114 管道	米	6304	通信
5	通信沟	米	1618	通信
6	通信井	个	38	通信
7	开挖一般砼路面面积	m ²	1321	通信
8	恢复一般砼路面面积	m ²	1321	通信
9	户外配电箱	台	2	电力
10	电缆	m	1328	电力
11	户内电缆终端头	套	5	电力
12	户外电缆终端头	套	2	电力
13	电缆中间头	套	3	电力
14	六单元环网柜基础及围栏	座	2	电力
15	涂塑钢管	m	2004	电力
16	PE管	m	2452	电力
17	铁壳	套	1	电力
18	铁壳基础	座	1	电力
19	电缆井	座	22	电力
20	恢复一般砼路面面积	m ²	449.42	电力

3	1#泵站	2019年10月22日	合格
4	2#泵站	2022年08月10日	合格
5	管线迁改	2022年08月10日	合格

(二) 工程外观质量评定

组织成立了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组，通过现场检测、检查，按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 176-2007)的相关要求，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河道整治的外观质量得分率为92%，1#泵站的外观质量得分率为86.3%，2#泵站外观质量得分率89.5%，评定结果工程外观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三) 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现场试验检测频次符合规范要求，检测结果合格。

(四) 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合同工程施工质量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查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监理、设计、EPC总承包、施工单位的汇报，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本合同工程具备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一)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开工日期2016年5月20日，合同完工日期2022年03月13日，2023年3月10日组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已按照批准的合同文件及设计图纸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二)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所用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构配件等经见证送检，检测结果合格；

(三)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所含的5个单位工程已通过验收评定为合格；

(四)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资料等档案资料齐全；

(五) 现场已清理完毕。

(六)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宝安区沙浦北片区排涝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全称）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蔡俊涛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副组长	刘红卫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总监	[Signature]
成员	白国程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管家)	工程师	[Signature]
成员	马仲英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工程师	[Signature]
成员	王帆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设计负责人	[Signature]
成员	江 浔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设计负责人	[Signature]
成员	罗梓尧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测单位)	地勘负责人	[Signature]
成员	石荣生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EPC总承包)	工程师	[Signature]
成员	柳志丹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Signature]
成员	段海涛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Signature]
成员	朱拴虎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总监	[Signature]
成员	陆瑞杰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Signature]
成员	黄逸怀	深圳市东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Signature]

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完工验收鉴定书

<p>编号：19子项</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同工程完工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鉴定书</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2年5月20日</p>	<p>项目法人：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p> <p>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p> <p>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EPC 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p> <p>勘察单位：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p> <p>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p> <p>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p> <p>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p> <p>验收时间：2022年5月20日</p> <p>验收地点：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八标段项目 经理部会议室（深圳市宝安区塘下涌广田路爱车屋163号中国电建）</p>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前 言</p> <p>验收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 (2) 本合同的有关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和地勘资料 (3)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4)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5) 《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4—2012) (6) 《给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7)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水利工程部分） (8) 施工合同 <p>组织机构：</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会议由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组织，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勘察单位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共11人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组长由蔡俊涛担任。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本次验收会议。</p> <p>验收过程：</p> <p>首先由建设单位代表介绍工程概况以及参加本次合同完工验收会议的有关单位及人员，确定验收工作组组长，推选验收工作组组长。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工程参建各方的工作报告，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验了验收资料，讨论并形成了《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p>	<p>一、合同工程概况</p> <p>（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p> <p>合同工程名称：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p> <p>工程位置：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p> <p>（二）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p> <p>主要建设内容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河道整治工程分为清淤工程、河堤防护、河床防护、排水工程、附属工程共5个分部，设计范围为龟岭东水全线河底的淤泥、沿河两岸的挡墙、排水系统及附属结构。 2、截污工程分为右岸截污管道主体、左岸截污管道主体、顶管工程、截污管道附属构筑物4个分部，设计范围为龟岭东水上游及中下游的沿河截污，沿流域布设截污管，收集两岸漏排污水，终点与茅洲河截流箱涵相接，实现早流污水100%截排。 3、桥涵工程分为3#桥涵、4号桥涵、5号桥涵、9号桥涵、10号桥涵、13号桥涵、14号桥涵、15号桥涵共8个分部，设计范围为龟岭东水全线的拆除重建桥涵和新增桥涵，以河道曲线布设方便车辆和行人通行。 4、管线迁改：分为通讯迁改、电力迁改、给水迁改、燃气迁改共4个分部，把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管迁改至红线外，不影响河道综合整治的施工。 <p>（三）合同工程建设过程</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p>
--	--

总承包)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自2016年07月05日开始施工,与2018年08月25日工程完工。

二、验收范围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批准合同约定的和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规定的全部内容。

三、合同执行情况

(一)合同管理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合同签订日起,合同内的各项事宜均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执行,使得工程投资及工程质量得到保障。严格按照合同履行权利和义务,无合同纠纷发生。

1、合同订立。项目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等合同均已签订,工程实施过程中根据合同条款执行。宝安区水务局通过建立健全合同管理制度,有项目组合专门的合同管理人员,以采用合同示范文本为主,根据工程需要加入特殊条款的方式,订立了科学、严谨、符合工程实际的合同文件。

2、合同的履行。合同各方较好的履行了相关义务,在整个建设过程中未发生一起合同纠纷。

3、变更管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严格工程变更的审查,各种变更事项坚持按变更管理办法实施。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共发生41份工程变更。

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变更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Serial Number), 变更内容简述 (Brief Description of Change), 变更单编号 (Change Order Number). Contains 22 rows of change details.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Serial Number), 变更内容简述 (Brief Description of Change), 变更单编号 (Change Order Number). Contains 41 rows of change details.

(二)合同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

总承包)-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已全部施工完成,主要工程量见表1。

表1 主要工程量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Serial Number), 单元工程类别 (Unit Engineering Category), 单位 (Unit), 工程量 (Quantity). Lists 23 items of engineering quantities.

24	栏杆	m	2714.1
25	ZR-YJV22-8.7/15KV-3X300mm ²	m	5341
26	ZR-YJV22-8.7/15KV-3X400mm ²	m	685
27	户外环网安装	座	8
28	箱式变压器安装	台	4
29	Φ150 涂塑钢管, 壁厚 4.5mm	m	1951
30	Φ160MPP 扣管, 壁厚 8.0mm	m	2121
31	Φ160PE 管, 壁厚 8.0mm	m	1270
32	电缆沟	m	817
33	电缆井	座	38
34	开挖一般砼路面	m ²	1575.6
35	恢复一般砼路面	m ²	1575.6
36	新建 1 孔 Φ114PVC 管道	m	115
37	新建 2 孔 Φ114PVC 管道	m	286
38	新建 4 孔 Φ114PVC 管道	m	160
39	新建 6 孔 Φ114PVC 管道	m	251
40	新建 8 孔 Φ114PVC 管道	m	801
41	新建通信井	座	42
42	敷设通信电缆	m	185800
43	割切迁改通信线缆	条	265
44	PE100 SDR11 聚乙烯管 D250X2.7	m	170
45	PE 接头钢质闸板阀 DN250	个	1
46	放散阀 DN40	个	2
47	阀门井	个	4
48	PE 管帽 dn250	个	2
49	电子标识器	个	4
50	标志桩	个	8
51	聚乙烯保护板	m	6

52	球墨铸铁管 DN800	m	67
53	球墨焊接钢管 D820*12	m	17
54	钢焊接钢管 D820*10	m	29
55	管道过河桁架安装 DN800 管道	m	31.2
56	球墨铸铁管 DN300	m	175.4
57	球墨焊接钢管 D325*10	m	69
58	球墨铸铁管 DN200	m	90
59	球墨铸铁管 D219*8	m	84

（三）结算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概算批复为 18579.32 万元，合同价款为 13689.27 万元，结算书已通过监理单位初审。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根据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施工蓝图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7-2012）等规定及要求，建设单位组织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对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进行了项目划分，划分为 4 个单位工程。2019 年 10 月 22 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进行单位工程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验收过程中各单位提出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单位验收评定详见表 2:

表 2 本次合同工程验收范围中的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单位工程验收时间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	--------	----------	------------

1	河道工程	2019.10.22	合格
2	截污工程	2019.10.22	合格
3	桥涵工程	2019.10.22	合格
4	管线迁改	2019.10.22	合格

（二）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现场试验检测频次符合规范要求，检测结果合格。

（三）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施工质量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查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施工单位、EPC 总承包、地勘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项目管理、业主单位的汇报，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本合同工程具备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一）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开工日期 2016 年 07 月 05 日，合同完工日期 2018 年 08 月 25 日，2022 年 5 月 20 日组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已按照批准的合同文件及设计图纸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二）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所用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构配件等经见证送检，检测结果合格；

（三）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所含的 4 个单位工程已通过验收评定为合格；

（四）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资料等档案资料基本齐全；

（五）现场已清理完毕。

（六）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根据《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相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合同工程通过验收。

九、保留意见

无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松岗龟岭东水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全称）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蔡俊涛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刘红卫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成员	何占清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成员	白国权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管家)	工程师	
成员	马仲英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工程师	
成员	张茂林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设计负责人	
成员	常菁菁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测单位)	地勘负责人	
成员	石荣生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EPC总承包)	高工	
成员	朱拴虎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成员	段海涛	中国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工程局有限公司	总工	
成员	柳志丹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成员				
成员				



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完工验收鉴定书

<p>编号：20GLDSDH</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鉴定书</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1年3月17日</p>	<p>项目法人：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p> <p>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p> <p>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华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p> <p>勘察单位：深圳市工堪岩土集团有限公司</p> <p>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p> <p>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p> <p>质量和安全监管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p> <p>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排水有限公司</p> <p>验收时间：2021年3月17日</p> <p>验收地点：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八标段项目经理部会议室（深圳市宝安区塘下涌广田路爱车屋163号中国电建）</p>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前 言</p> <p>验收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办法》 (2) 本合同的有关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和地勘资料 (3)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4)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5) 《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4—2012） (6)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水利工程部分） (7) 施工合同 <p>组织机构：</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完工验收工作会议由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组织，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华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勘察单位深圳市工堪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及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排水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共13人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组长由杨东平担任。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本次验收会议。</p> <p>验收过程：</p> <p>首先由建设单位代表介绍工程概况以及参加本次合同完工验收会议的有关单位及人员，确定验收工作组组成，推选验收工作组组长。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工程参建各方的工作报告，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验了验收资料，讨论并形成了《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p>	<p>一、合同工程概况</p> <p>（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p> <p>合同工程名称：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p> <p>工程位置：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p> <p>（二）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p> <p>主要建设内容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河道整治包括：河道清淤、箱涵清淤、干砌石护脚、干砌石护底、土方开挖、土方填筑、土工布、砼重力式挡墙、悬臂式挡墙、石笼挡墙、石笼护坡、基础换填、河堤绿化、溢流堰、拍门、附属物、下河阶梯、亲水平台、栏杆及恢复砼路面组成。 2、截污工程包括：老虎坑水上游及中下游的沿河截污，沿流域两岸布设截污管，收集两岸漏排污水，终点与茅洲河截流箱涵相接，实现早流污水100%截排。施工内容由管道沟槽开挖、基础换填、管道基础、管道安装、管道回填、砂包封、预制井室组成。 3、桥涵工程包括：老虎坑水1#箱涵、2#箱涵、3#箱涵、4#箱涵、5#箱涵及人行桥。施工内容由主要由块石换填、底板、顶板与侧墙等组成。 <p>（三）合同工程建设过程</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自2016年06月24日开始施工，2018年05月08日工程完工。</p> <p>二、验收范围</p>
---	--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经批准的合同文件约定和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规定的全部内容。

三、合同执行情况

(一) 合同管理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合同签订日起，合同内的各项事宜均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执行，使得工程投资及工程质量得到保障。严格按照合同履行权利和义务，无合同纠纷发生。

1、合同订立。项目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等合同均已签订，工程实施过程中根据合同条款执行。宝安区水务局通过建立健全合同管理制度，有项目组配合专门的合同管理人员，以采用合同示范文本为主，根据工程需要加入特殊条款的方式，订立了科学、严谨、符合工程实际的合同文件。

2、合同的履行。合同各方较好的履行了相关义务，在整个建设过程中未发生一起合同纠纷。

3、变更管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严格工程变更的审查，各种变更事项坚持按变更管理办法实施。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共发生 42 份工程变更。

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变更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变更内容简述, 变更单编号. Lists 3 items of engineering changes.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变更内容简述, 变更单编号. Lists 34 items of engineering changes.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变更内容简述, 变更单编号. Lists 12 items of engineering changes.

(二) 合同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已全部施工完成，主要工程量见表 1。

表 1 主要工程量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单元工程类别, 单位, 工程量. Lists 12 items of engineering quantities.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变更内容简述, 变更单编号. Lists 2 items of engineering changes.

(三) 结算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概算批复为 11987.73 万元，合同价款为 8707.74 万元。结算书已通过监理单位初审。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根据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施工蓝图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7-2012）等规定及要求，建设单位组织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对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进行了项目划分，划分为 3 个单位工程。2019 年 10 月 22 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进行单位工程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验收过程中各单位提出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单位验收评定详见表 2：

表 2 本次合同工程验收范围内的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单位工程验收时间,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Lists 3 items of unit engineering quality evaluation.

(二) 工程外观质量评定

2019 年 10 月 22 日组织成立了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外观质量评

定组，通过现场检测、检查，按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 176-2007）的相关要求，河道工程的外观质量得分率为 75.9%，桥涵工程的外观质量得分率为 76.8%，评定结果工程外观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三）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现场试验检测频次符合规范要求，检测结果合格。

（四）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施工质量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查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项目管家、监理、设计、勘察、EPC 总承包、施工单位的汇报，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本合同工程具备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一）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开工日期 2016 年 06 月 24 日，合同完工日期 2021 年 02 月 26 日，已按照批准的合同文件及设计图纸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二）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所用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构配件等经见证送检，检测结果合格；

（三）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所含的 3 个单位工程已通过验收评定为合格，工程外观质量评定为合格；

（四）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资料等档案资料基本齐全；

（五）现场已清理完毕。

（六）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根据《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相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合同工程通过验收。

九、保留意见

无

保留意见人签字：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松岗老虎坑水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全称）	职务/职称	签字
组长 蔡俊涛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副组长 刘红卫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监理单位）	总监	[Signature]
成员 白国权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项目管家）	工程师	[Signature]
成员 张学礼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监理单位）	工程师	[Signature]
成员 张威威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监理单位）	工程师	[Signature]
成员 徐涛	深圳市汇源环保水务有限公司（设计单位）	设计负责人	[Signature]
成员 马煜	深圳市地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地勘单位）	地勘负责人	[Signature]
成员 向周	深圳市宝安区排水有限公司	工程师	[Signature]
成员 石荣生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EPC 总承包）	高工	[Signature]
成员 段海涛	中水四局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八标段项目部	总工	[Signature]
成员 柳志丹	中水四局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八标段项目部	项目经理	[Signature]
成员 朱拴虎	中水四局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八标段项目部	工程师	[Signature]
成员 陆瑞杰	中水四局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八标段项目部	工程师	[Signature]

罗田水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完工验收鉴定书

<p>编号：21子项</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罗田水综合整治工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鉴定书</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罗田水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2年11月4日</p>	<p>验收主持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p> <p>法人验收监督管理机构：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p> <p>项目法人：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p> <p>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p> <p>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p> <p>地勘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p> <p>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p> <p>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有限公司</p> <p>主要设备制造（供应）商单位： 华东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p> <p>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p> <p>验收时间：2022年11月4日</p> <p>验收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金新农大厦4楼（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茅洲河项目部）</p>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前 言</p> <p>验收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 (2) 本合同的有关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和地勘资料 (3)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4)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5) 《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4—2012) (6)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7)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水利工程部分） (8) 施工合同 <p>组织机构：</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罗田水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会议由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组织，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勘察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共11人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组长由蔡俊涛担任，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本次验收会议。</p> <p>验收过程：</p> <p>首先由建设单位代表介绍工程概况以及参加本合同完工验收会议的有关单位及人员，确定验收工作组组成，推选验收工作组组长。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工程参建各方的工作报告，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验了验收资料，讨论并形成了《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罗田水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p>	<p>一、合同工程概况</p> <p>（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p> <p>合同工程名称：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罗田水综合整治工程</p> <p>工程位置：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p> <p>（二）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p> <p>主要建设内容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河道整治工程分为清淤工程、河堤防护、河床防护、排水工程、附属工程共5个分部，设计范围为罗田水全线河底的淤泥、沿河两岸的挡墙、排水系统及附属结构。 2、截污工程分为右岸截污管道主体、左岸截污管道主体、顶管工程、截污管道附属构筑物4个分部，设计范围为罗田水上游及中下游的沿河截污，沿流域布设截污管，收集两岸漏排污水，终点与茅洲河截流箱涵相接，实现早流污水100%截排。 3、罗田调蓄湖工程分为湖岸防护、生态修复、进水口连接段、闸室主体、配套房建工程、金结及启闭机安装、机电及电气设备安装、附属构筑物共8个分部。 4、松山调蓄湖桥工程分为上部结构、下部结构、附属设施、桥面系共4个分部，设计范围为罗田水松山调蓄湖桥拆除重建，以河道曲线布设方便车辆和行人通行。 5、松山调蓄湖工程分为湖岸防护、湖区生态修复、湖区附属共3个分部。
--	---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No., Description, Unit, and Price. Contains detailed construction and maintenance items for the project.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No., Description, Unit, and Price. Continuation of construction and maintenance items.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No., Description, Unit, and Price. Continuation of construction and maintenance items.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No., Description, Unit, and Price. Continuation of construction and maintenance items.

38	聚乙烯（HDPE）密网纤维管	m	3749.56
39	聚乙烯（HDPE）密网纤维管	m	2731.21
40	III级钢筋混凝土管	m	1963.66
41	III级钢筋混凝土管	m	1713.42
42	III级钢筋混凝土管	m	443.79
43	河内检查井	1400*1100	119座
44	圆形检查井	Φ1250	113座
45	圆形检查井	Φ1500	34座
46	矩形检查井	1500*1100	63座
47	矩形检查井	1800*1100	24座
48	沉井	直径6m	19座
49	沉井	直径8m	5座
50	沉井	直径4m	27座
51	III级钢筋混凝土管理进	m	1993.85
52	预制井室	座	128座
53	土方开挖	m ³	7342.02
54	干砌石护脚	m ³	5410
55	基础处理	m ³	5068
56	石笼护坡	m ³	2365
57	重力式挡墙	m ³	7750
58	湖底清淤	m ³	46080
59	土方回填	m ³	22128
60	基地改良	m ³	47610
61	沉水植物	m ³	32959
62	生物促进行	m ³	41728
63	鱼类	尾	1717
64	大型底栖动物	kg	5422
65	微生物附着基	株	71240
66	A型重力式挡墙	m ³	461
67	干砌石护底	m ³	618.32
68	钢筋混凝土铺盖	m ²	52
69	基础换填	m ³	729.04
70	钢筋砼板柱	m ³	24
71	闸室底板	m ³	241
72	混凝土隔离墩	m ³	169
73	闸室顶板	m ³	70
74	钢筋混凝土衬墙	m ³	16
75	中粗砂反滤层	m ³	19.2
76	砾石反滤层	m ³	19.2
77	碎石反滤层	m ³	38.4
78	消力池段砼底板	m ³	160
79	土工布	m ²	525.44
80	碎石层	m ³	525.44

81	卵石	m ³	81.84
82	大块石盲沟	m ³	67.68
83	B型砼重力式挡墙	m ³	913
84	闸门二期砼	m ³	15
85	主体工程土	m ³	198
86	墙体砌筑	m ³	146
87	饰面砖粘贴	m ²	1038
88	抹灰	m ²	1635
89	护栏及扶手	m	49.3
90	门窗工程	个	65
91	顶棚	m ²	681.46
92	室内排水系统	n	59
93	室内给水系统	n	35
94	卫生器具安装	件	16
95	雨水系统	n	68
96	室外排水系统	n	19
97	地面工程	m ²	771.94
98	屋面工程	m ²	759
99	散水	m ²	3
100	卫生间	间（洁具3套）	3
101	闸门门槽	孔	2
102	闸门	套	2
103	启闭机	套	2
104	启闭机电控柜	套	2
105	中控室防静电地面	项	1
106	路灯安装	盏	668
107	监控摄像机安装	盏	87
108	河口盘柜安装	套	2
109	二次设备室盘柜	个	3
110	电缆线路敷设	Km	33
111	光纤线路敷设	Km	77
112	管道敷设	Km	105
113	河口盘柜安装	套	2
114	中控室防静电地面	项	1
115	路灯安装	盏	668
116	监控摄像机安装	盏	87
117	河口盘柜安装	套	2
118	二次设备室盘柜	个	3
119	电缆线路敷设	Km	33
120	光纤线路敷设	Km	77
121	管道敷设	Km	105
122	花槽	m ³	318
123	罗田新湖栏杆涂装	m ²	119

124	罗田调蓄湖下河阶梯	m ²	151.5
125	水闸管理用房前草皮护坡	m ²	199.2
126	人行阶梯	m ²	3.6
127	闸室控制房通道	m ²	81.8
128	栏杆	m	1787.02
129	基础桩	根	4
130	台帽	m ³	24
131	耳背墙及挡块	m ³	16
132	支座垫石	m ³	0.4
133	台背回填	m ³	102.2
134	预应力空心板	块	6
135	支座安装	块	24
136	土方开挖	m ³	53
137	浆砌片石锥坡	m ³	109.7
138	桥台搭板	m ²	26
139	防撞栏杆	m	28
140	桥面现浇层	m ²	18
141	桥面防水层	m ²	112
142	桥面铺装层	m ²	14.03
143	伸缩缝安装	道	2
144	土方开挖	m ³	5882
145	干砌石护脚	m ³	1313
146	碎石挤密	m ³	134.2
147	生态砌块挡墙基础	m ³	361
148	生态砌块挡墙	m ³	694.3
149	松山调蓄湖栏杆地梁	m ³	202
150	松山调蓄湖砼压顶	m ³	24.7
151	土方回填	m ³	44
152	砼垫层	m ³	4
153	库底护坡	m ³	2080.6
154	基地改良	m ³	9440
155	沉水植物	m ³	9440
156	生物促进行	m ³	9440
157	鱼类	尾	157
158	花槽	m ³	44
159	栏杆	m	687.6

(三) 结算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罗田水综合整治工程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罗田水综合整治

工程概算批复为49311.65万元，合同价款为36358.88万元，结算书已由监理单位初审。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根据罗田水综合整治工程施工蓝图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验收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7-2012）等规定及要求，建设单位组织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对罗田水综合整治工程进行了项目划分，划分为6个单位工程。2019年12月30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进行单位工程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验收过程中各单位提出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单位验收评定详见表2：

表2 本次合同工程验收范围内的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单位工程验收时间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1	截污工程	2019.12.30	合格
2	河道整治	2019.12.30	合格
3	松山调蓄湖桥	2019.12.30	合格
4	罗田调蓄湖	2019.12.30	合格
5	松山调蓄湖	2019.12.30	合格
6	管线迁改	2019.12.30	合格

(二) 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罗田水综合整治工程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现场试验检测

频次符合规范要求，检测结果合格。

(三) 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罗田水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施工质量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查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施工单位、EPC总承包、地勘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项目管理、业主单位的汇报，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本合同工程具备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一)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罗田水综合整治工程开工日期2016年03月25日，合同完工日期2018年11月15日，2022年11月4日组织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已按照批准的合同文件及设计图纸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二)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罗田水综合整治工程所用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构配件等经见证送检，检测结果合格；

(三)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罗田水综合整治工程所含的6个单位工程已通过验收评定为合格；

(四)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罗田水综合整治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资料等档案资料基本齐全；

(五) 现场已清理完毕。

(六)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罗田水综合整治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根据《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相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合同工程通过验收。

九、保留意见

无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罗田水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全称)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蔡俊涛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刘红卫		
成员	白国权	项目管家	
成员	马仲英	监理工程师	
成员	邢胜群	工程师	
成员	张茂林	设计负责人	
成员	黎尧成	地勘负责人	
成员	石荣生	商工	
成员	柳志丹	项目经理	
成员	段海涛	总工	
成员	朱拴虎	安全总监	
成员	陆瑞杰	工程师	
成员	黄透怀	工程师	

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编号：22子项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鉴定书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1年4月27日

项目法人：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惠州市华禹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惠州市华禹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排水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2021年4月27日

验收地点：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八标段项目
经理部会议室（深圳市宝安区塘下涌广田路爱车屋163号中国电建）

前言

验收依据：

- (1)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验收管理规定》
- (2) 本合同的有关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和地勘资料
- (3)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 (4)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 (5) 《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4—2012）
- (6)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 (7)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水利工程部分）
- (8) 施工合同

组织机构：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会议由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组织，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惠州市华禹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惠州市华禹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及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共11人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组长由蔡俊涛担任。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本次验收会议。

验收过程：

首先由建设单位代表介绍工程概况以及参加本次合同完工验收会议的有关单位及人员，确定验收工作组成员，推选验收工作组组长。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工程参建各方的工作报告，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验了验收资料，讨论并形成了《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 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位置：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二) 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开口箱涵、悬臂式挡墙护岸、重力式挡墙护岸、板桩墙护岸、排水工程、栏杆、管道主体工程、管道附属构筑物八大部分。

(三) 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自2017年05月29日开始施工，与2018年07月25日工程完工。

二、验收范围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经批准的文件约定的和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规定的全部内容。

三、合同执行情况

(一) 合同管理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合同签订日起，合同内的各项事宜均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执行，使得工程投资及工程质量得到保障。严格按照合同履行权利和义务，无合同纠纷发生。

1、合同订立。项目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等合同均已签订，工程实施过程中根据合同条款执行。宝安区水务局通过建立健全合同管理制度，有项目组配合专门的合同管理人员，以采用合同示范文本为主，根据工程需要加入特殊条款的方式，订立了科学、严谨、符合工程实际的合同文件。

2、合同的履行。合同各方较好的履行了相关义务，在整个建设过程中未发生一起合同纠纷。

3、变更管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严格工程变更的审查，各种变更事项坚持按变更管理办法实施。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共发生29份工程变更。

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变更如下：

序号	变更内容简述	变更单编号
1	增加干0+437.51~干1+458.09段围堰断面尺寸	批22-BG001
2	开口箱涵基础进行碎石换填	批22-BG002
3	桩机平台临河侧放坡采用9m拉森IV型钢桩支护挡土	批22-BG003
4	调整及新增检查井，由于高程冲突将检查井调整为河内包管	批22-BG004
5	增加及调整围堰断面尺寸	批22-BG005
6	纵向围堰调整为在河道侧打双排9m拉森IV型钢桩	批22-BG006
7	施工范围内的围墙、路面及排水系统进行拆除，并在施工完成后，对厂区内受扰路面、排水系统进行恢复。	批22-BG013
8	为保障深圳住友电子制品有限公司排水深度处理站正常运行，在现状位置恢复重建该小桥，桥面高程与现状道路相同。	批22-BG014
9	调整灌注桩长度	批22-BG015
10	雨水管直排入河，污水管接入沿河截污管内	批22-BG017
11	取消桩板墙和防洪墙施工，并与出水口原老挡墙顺接，截污管仍采用河内包封形式施工。	批22-BG018
12	增加4座河内检查井；对截污沟槽开挖断面内的淤泥进行清理	批22-BG021
13	为了保证厂区构筑安全，将左岸基坑开挖形式由1:1放坡开挖调整为厂区侧12m拉森IV型钢桩支护	批22-BG022

14	为防止灌注桩施工时对水泵房基础造成破坏，将灌注桩向河道内侧适当位移，并按设计间距重新设置桩位，同时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调整截污管的位置。	批22-BG023
15	在现状灌注桩施工平台右侧埋设两排DN1200导流管，然后回填粘土做施工道路和施工作业平台，以加快施工进度。	批22-BG025
16	增加高压旋喷，保证厂区围闭安全	批22-BG029
17	将干3+410.89~干3+502.41段小矮墙整体向河道侧偏移，并保证巡河路的宽度，不破坏治安卡点宿舍外侧的现有地表排水明沟。	批22-BG033
18	干3+878干3+918原设计挡墙取消，变更为在桥墩承台外侧平行4个承台施工钢筋砼挡墙。	批22-BG034
19	对靠近雅致钢构厂办公楼的地坪进行注浆加固处理。	批22-BG035
20	干3+941.84~干3+952.90段1:2护坡取消，调整为施工C25碎石挡墙。	批22-BG036
21	取消堤后挡墙的施工内容，交由景观提升项目统一规划设计实施。	批22-BG038
22	3+944.6~干4+131.6段河道右岸占压工作面的建筑垃圾采用挖机、自卸车及装载机清理转运至空闲场地。	批22-BG040
23	对8处污水流出管道进行彻底截流	批22-BG041
24	对施工范围内的通透式围栏进行拆除，施工完成后按原状进行恢复。	批22-BG042
25	将栏杆调整为再生混凝土材质，预算单位根据新栏杆图纸编制预算。	批22-BG043
26	因路面暂不实施，德政东路桥上下游边缘处挡土墙将无法与现状地面衔接，同意调整为栏杆基础。	批22-BG044
27	取消干3+886.16~干4+127.65段右岸施工内容未编入施工图预算。	批22-BG045
28	为保证塘下涌水质考核达标，对塘下涌河道及箱涵进行二次清淤。	批22-BG046
29	取消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不巡河道路、巡堤路、沿河人行道及路缘石的恢复工程的施工内容。新增加干0+609.33~干1+416.79段左岸现状道路恢复的路缘石。	批22-BG047

(二) 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已全部施工完成，主要工程量见表1。

表1 合同工程主要工程量

序号	单元工程类别	单位	工程量
1	土方开挖	m ³	4704
2	碎石换填	m ³	3960
3	底板混凝土	m ³	1396.6
4	侧墙混凝土	m ³	1177.9
5	土方填筑	m ³	3312
6	悬臂式挡墙底板	m ³	1420.36
7	悬臂式挡墙墙身	m ³	1415.32
8	碎石垫层	m ³	843.02
9	水泥搅拌桩	m	48726.7
10	混凝土基础	m ³	1832.7
11	混凝土墙身	m ³	2902.4
12	钻孔灌注桩	m ³	11856
13	挂网喷射砼	m ²	731
14	冠梁与挂板	m ³	3370
15	防洪墙基础、压顶	m ³	291.6
16	排水沟	m ³	70.2
17	栏杆	m	3230.51
18	花槽	m ³	120.6
19	预制井室	座	40
20	拍门安装	个	31
21	管道沟槽开挖	m ³	7614.5
22	管道安装	m	4233.5

23	砼包封	m ³	4961.3
24	管道回填	m ³	5993
25	井室	座	202

(三) 结算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概算批复为12451.00万元，合同价款为8652.62万元。结算书已通过监理单位初审。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根据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施工蓝图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7-2012）等规定及要求，建设单位组织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对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进行了项目划分，划分为2个单位工程。2019年12月30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进行单位工程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验收过程中各单位提出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单位验收评定详见表2：

表2 本次合同工程验收范围内的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单位工程验收时间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等	备注
1	防洪排涝工程	2019.12.30	合格	
2	水质改善工程	2019.12.30	合格	

(二) 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现场试验检测频次符合规范要求，检测结果合格。

（三）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合同工程施工质量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查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项目管家、监理、设计、EPC 总承包、施工单位的汇报，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本合同工程具备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一）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开工日期 2017 年 05 月 19 日，合同完工日期 2021 年 04 月 07 日，已按照批准的合同文件及设计图纸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二）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所用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构配件等经见证送检，检测结果合格；

（三）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

项目总承包）-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所含的 2 个单位工程已通过验收评定为合格；

（四）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资料等档案资料基本齐全；

（五）现场已清理完毕；

（六）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根据《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相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合同工程通过验收，工程项目施工质量合格。

九、保留意见（应有本人签字）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塘下涌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全称）	职务/职称	签字
组长	蔡俊涛	深圳市宝安水务局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刘红卫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总监	
成员	邓振东	北京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管家)	高级工程师	
成员	白国权	北京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管家)	工程师	
成员	张学礼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工程师	
成员	张威威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工程师	
成员	胡光明	惠州市华禹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设计负责人	
成员	陈宏华	惠州市华禹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勘测单位)	地勘负责人	
成员	张博文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	工程师	
成员	段海涛	中水四局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八标段项目部	总工	
成员	柳志丹	中水四局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八标段项目部	项目经理	

燕罗片区排涝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p>编号：23子项</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燕罗片区排涝工程</p> <p>合同工程完工验收</p> <p>鉴定书</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燕罗片区排涝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2年08月10日</p>	<p>项目法人：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p> <p>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p> <p>设计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p> <p>地勘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p> <p>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p> <p>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p> <p>主要设备制造（供应）商单位：郑州泵业有限公司、华东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河北电力装备有限公司、深圳市东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大全变压器有限公司</p> <p>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p> <p>验收时间：2022年08月10日</p> <p>验收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金新农大厦4楼（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茅洲河项目部）</p>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前 言</p> <p>验收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 本合同的有关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和地勘资料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4—2012）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水利工程部分） 施工合同 <p>组织机构：</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燕罗片区排涝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会议由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组织，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共11人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组长由蔡俊涛担任，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本次验收会议。</p> <p>验收过程：</p> <p>首先由建设单位代表介绍工程概况以及参加本次合同完工验收会议的有关单位及人员，确定验收工作组成员，推选验收工作组组长。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工程参建各方的工作报告，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验了验收资料，讨论并形成了《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燕罗片区排涝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p>	<p>一、合同工程概况</p> <p>（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p> <p>合同工程名称：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燕罗片区排涝工程</p> <p>工程位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茅洲河北侧，燕罗路南侧，罗田社康中心东侧。</p> <p>（二）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p> <p>主要建设内容包含：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本工程由上游进水池、泵房、出水箱涵、出水涵管、跌水等组成。排涝泵站设计流量为8m³/s，采用3台潜水轴流泵，潜水轴流泵/1000QZ-100，单泵额定流量2.67m³/s，最大扬程6.05m，设计扬程5.93m，最小扬程3.3m，功率250KW，总装机容量为750KW。新建泵站泵房、安装厂建筑面积为210.54m²，管理用房建筑面积为135m²。</p> <p>（三）合同工程建设过程</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燕罗片区排涝工程自2018年11月16日开始施工，于2020年10月15日工程完工。</p> <p>二、验收范围</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燕罗片区排涝工程经批准的文件约定的和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规定的全部内容。</p> <p>三、合同执行情况</p>
---	---

(一) 合同管理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燕罗片区排涝工程合同签订日起，合同内的各项事宜均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执行，使得工程投资及工程质量得到保障。严格按照合同履行权利和义务，无合同纠纷发生。

1、合同订立。项目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等合同均已签订，工程实施过程中根据合同条款执行。宝安区水务局通过建立健全合同管理制度，有项目组配合专门的合同管理人员，以采用合同示范文本为主，根据工程需要加入特殊条款的方式，订立了科学、严谨、符合工程实际的合同文件。

2、合同的履行。合同各方较好的履行了相关义务，在整个建设过程中未发生一起合同纠纷。

3、变更管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严格工程变更的审查，各种变更事项坚持按变更管理办法实施。燕罗片区排涝工程共发生12份工程变更。

燕罗片区排涝工程变更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变更内容简述, 变更单编号. Contains 6 rows of change records.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描述, 联. Contains 6 rows of project details.

(二) 合同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燕罗片区排涝工程已全部施工完成，主要工程量见表1。

表1 主要工程量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名称, 单位, 完成工程量. Lists 20 items of construction work and their quantities.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Lists 12 items of equipment and materials.

(三) 结算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燕罗片区排涝工程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燕罗片区排涝工程概算批复为2649.38万元，合同价款为1929.23万元。结算书已通过监理单位初审。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根据燕罗片区排涝工程施工蓝图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验收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7-2012）等规定及要求，建设单位组织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对燕罗片区排涝工程进行了项目划分，划分为1个单位工程。2021年07月15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进行单位工程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验收过程中各单位提出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单位验收评定详见表2：

表2 本次合同工程验收范围中的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单位工程验收时间,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Contains 1 row of data.

(二) 工程外观质量评定

2021年07月15日组织成立了燕罗片区排涝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组，通过现场检测、检查，按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验收与评定规程》（SL 176-2007）的相关要求，燕罗片区排涝工程的外观质量得分率为85.9%，评定结果工程外观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三) 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燕罗片区排涝工程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现场试验检测频次符合规范要求，检测结果合格。

(四) 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燕罗片区排涝工程合同工程施工质量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查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监理、设计、EPC总承包、施工单位的汇报，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本合同工程具备验收条件。

验收结论如下：

（一）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燕罗片区排涝工程开工日期 2018 年 11 月 16 日，合同完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15 日，2022 年 8 月 10 日组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已按照批准的合同文件及设计图纸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二）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燕罗片区排涝工程所用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构配件等经见证送检，检测结果合格；

（三）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燕罗片区排涝工程所含的 1 个单位工程已通过验收评定为合格；

（四）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燕罗片区排涝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资料等档案资料基本齐全；

（五）现场已清理完毕。

（六）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燕罗片区排涝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根据《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相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合同工程通过验收。

九、保留意见

无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燕罗片区排涝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全称）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 长	蔡俊涛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建设单位)	业主代表/工程师	
副 组 长	刘红卫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总监/高工	
成 员	白国权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管家)	管家/工程师	
成 员	马仲英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监理/工程师	
成 员	方 刚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设计/工程师	
成 员	罗祥尧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勘察代表/高工	
成 员	石荣生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	工程师	
成 员	柳志勇	深圳市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成 员	段德强	深圳市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总工	
成 员	朱拴虎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成 员	黄透怀	深圳市东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合同完工验收鉴定书

<p>编号：24子项</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p> <p>合同工程完工验收</p> <p>鉴定书</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2年9月30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前 言</p> <p>验收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建设管理规定》 (2) 本合同的有关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和地勘资料 (3)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4)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5) 《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4—2012) (6)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7)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水利工程部分） (8) 施工合同 <p>组织机构：</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会议由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组织，验收工作组成员由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项目管理单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EPC总承包单位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共11人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组长由蔡俊涛担任。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本次验收会议。</p> <p>验收过程：</p> <p>首先由建设单位代表介绍工程概况以及参加本次合同完工验收会议的有关单位及人员，确定验收工作组成员，推选验收工作组组长。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工程参建各方的工作报告，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验了验收资料，讨论并形成了《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p>
--	---

<p>一、合同工程概况</p> <p>（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p> <p>合同工程名称：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p> <p>工程位置：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位于位于茅洲河松罗路上游左岸，鹏鼎科技西侧，属宝安区燕罗街道。</p> <p>（二）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p> <p>主要建设内容包含：山门社区排涝泵站服务范围西临松岗公园山体东侧，紧靠松福路南侧，沙江路与松白路以北，总面积为0.8km。位于茅洲河松罗路上游左岸，鹏鼎控股西侧，属宝安区燕罗街道。泵站设计规模为4.6m³/s，整治内容主要包括泵闸建筑工程、金属结构工程及机电工程。</p> <p>工程规模：排涝泵站设计流量为4.6m³/s，采用2台潜水轴流泵，单泵流量2.3m³/s，最小扬程3.5m，设计扬程4.1m，最大扬程6.5m，总装机容量为320kW。</p> <p>（三）合同工程建设过程</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自2020年01月09日开始施工，与2022年05月17日工程完工。</p> <p>二、验收范围</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经批准的合同文件约定的和</p>	<p>设计文件（含设计变更）规定的全部内容。</p> <p>三、合同执行情况</p> <p>（一）合同管理</p> <p>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合同签订日起，合同内的各项事宜均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执行，使得工程投资及工程质量得到保障。严格按照合同履行权利和义务，无合同纠纷发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合同订立。项目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等合同均已签订，工程实施过程中根据合同条款执行。宝安区水务局通过建立健全合同管理制度，有项目组配合专门的合同管理人员，以采用合同示范文本为主，根据工程需要加入特殊条款的方式，订立了科学、严谨、符合工程实际的合同文件。 2、合同的履行。合同各方较好的履行了相关义务，在整个建设过程中未发生一起合同纠纷。 3、变更管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严格工程变更的审查，各种变更事项坚持按变更管理办法实施。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共发生6份工程变更。 <p>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变更如下：</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序号</th> <th>变更内容简述</th> <th>变更单编号</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放坡开挖调整为灌注桩支护+放坡开挖</td> <td>联 24-B6001</td> </tr> <tr> <td>2</td> <td>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工程出水口包封管改成八字翼墙</td> <td>联 24-B6002</td> </tr> <tr> <td>3</td> <td>公用环网配电箱按10kV双回路设计设置两排柜子，L型或者T型，每排柜子0.6m×3.4m的“尺寸”。施工图纸中的公用环网配电箱净尺寸3.6m×5.2m，不满足放置两排环网柜</td> <td>联 24-B6003</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变更内容简述	变更单编号	1	放坡开挖调整为灌注桩支护+放坡开挖	联 24-B6001	2	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工程出水口包封管改成八字翼墙	联 24-B6002	3	公用环网配电箱按10kV双回路设计设置两排柜子，L型或者T型，每排柜子0.6m×3.4m的“尺寸”。施工图纸中的公用环网配电箱净尺寸3.6m×5.2m，不满足放置两排环网柜	联 24-B6003
序号	变更内容简述	变更单编号											
1	放坡开挖调整为灌注桩支护+放坡开挖	联 24-B6001											
2	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工程出水口包封管改成八字翼墙	联 24-B6002											
3	公用环网配电箱按10kV双回路设计设置两排柜子，L型或者T型，每排柜子0.6m×3.4m的“尺寸”。施工图纸中的公用环网配电箱净尺寸3.6m×5.2m，不满足放置两排环网柜	联 24-B6003											

4	建设单位要求调整山门泵站的外墙饰面，取消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	联 24-BG004
5	进场通道改变，需增加进场道路护栏及栏杆	联 24-BG005
6	预算清单中无围档栏杆、施工排水、降水费、钢质花饰大门等项目	联 24-BG006

（二）合同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已全部施工完成，主要工程量见表 1。

表 1 主要工程量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完成工程量	备注
1	基坑开挖	m³	101.46	
2	喷锚支护	m³	4234	
3	支护桩	根	32	
4	管理房桩	根	14	
5	冠梁	m³	56	
6	钻孔灌注桩	m³	982	
7	碎石垫层	m³	52.54	
8	扶壁式挡墙	m³	1199.21	
9	泵房	m³	818.57	
10	出水箱涵	m³	94.17	
11	出水涵管	m³	194.37	
12	进水池	m³	77.19	
13	土方填筑	m³	7514.22	
14	浆砌块石	m³	40	
15	跌水	m³	17.64	
16	格构梁	m³	27	
17	小挡墙	m³	105	
18	梁板柱	m³	219	
19	木质门	樘	6	
20	防火门	樘	3	
21	铝合金门窗	樘	32	
22	卷帘门	套	1	
23	荧光灯	套	29	
24	普通灯	套	16	

25	卫生间洗手池/马桶	套	1	
26	砌墙	m²	1493	
27	刮腻子	m²	2483	
28	附属工程-吊顶	m²	5.23	
29	防静电活动地板	m²	35.8	
30	泵站进水口拦污栅	套	2	
31	泵站进水口检修闸门门叶	套	1	
32	水闸内河侧检修闸门门叶	套	1	
33	水闸工作闸门门叶	套	2	
34	移动式泵站进水口检修闸门	台	1	
35	移动式水闸内河侧检修闸门	台	1	
36	固定式水闸工作闸门电动机	台	2	
37	潜水轴流泵	台	2	
38	节能型翻板式双开拍门	台	2	
39	软启动柜	套	2	
40	预埋件	批	3	
41	栏杆	套	5	
42	10kV 配电箱	套	10	
43	0.4kV 低压开关柜	套	6	
44	有线通信接入系统	套	1	
45	直流屏	套	1	
46	自动化控制系统	套	1	
47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	套	1	
48	电缆沟	处	3	

（三）结算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概算批复为 2855.01 万元，合同价款为 2341.98 万元。结算书已通过监理单位初审。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根据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施工蓝图及《水利水电工程

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7-2012）等规定及要求，建设单位组织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对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进行了项目划分，划分为 1 个单位工程。2022 年 06 月 22 日由建设单位组织进行单位工程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验收过程中各单位提出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单位验收评定详见表 2：

表 2 本次合同工程验收范围内的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单位工程验收时间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1	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	2022.06.22	合格

（二）工程外观质量评定

2022 年 06 月 22 日组织成立了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组，通过现场检测、检查，按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的相关要求，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的外观质量得分率为 90.7%，评定结果工程外观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三）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现场试验检测频次符合规范要求，检测结果合格。

（四）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合同工程施工质量经施工单

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等级评定为：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查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监理、设计、EPC 总承包、施工单位的汇报，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本合同工程具备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开工日期 2020 年 01 月 09 日，合同完工日期 2022 年 05 月 17 日，2022 年 9 月 30 日组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已按照批准的合同文件及设计图纸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二）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所用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构配件等经见证送检，检测结果合格；

（三）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所含的 1 个单位工程已通过验收评定为合格；

（四）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

工项目总承包)-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资料等档案资料基本齐全;

(五) 现场已清理完毕。

(六)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根据《水利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相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合同工程通过验收。

九、保留意见

无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茅洲河流域(宝安片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山门社区第三工业区排涝泵站工程合同工程完工
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全称)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蔡俊涛	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刘红卫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总监	
成员	白国权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成员	马仲英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工程师	
成员	王 飘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设计负责人	
成员	罗祥尧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勘单位)	地勘负责人	
成员	石荣生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EPC总承包)	工程师	
成员	柳志丹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成员	段海涛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总工	
成员	朱拴虎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成员	黄透怀	深圳市东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厂家)	工程师	

2、长岭皮水库水质提升保障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中标通知书



合同

合同编号：深龙水水务咨字〔2021〕71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工程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长岭皮水库水质提升保障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

委托人：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工程咨询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4月

一、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工程咨询单位（乙方）：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咨询单位）牵头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长岭皮水库水质提升保障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项目地点：深圳市；
3. 工作规模：为保障长岭皮水库饮用水源水质，保障人民生命健康安全，拟开展长岭皮水库水质提升保障工程。
4. 工作内容：长岭皮水库水质提升保障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服务范围为项目咨询、造价咨询与工程监理一体化的全过程工程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 (1) 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项目策划管理、前期工作管理（含报批报建等）、合同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设计管理、投资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质量安全管理、信息管理（含档案管理）、风险管理、信息化应用管理、专项咨询管理、竣工验收收管理、后评价报告编制工作、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其他项目管理等工作。
 - (2) 工程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以及工程咨询相关的其他工作。
 - (3) 造价咨询：概算审核、制定概算控制方案并实施、施工图预算编制、建设工程进度款审核、配合审计、结算审核、决算审核等预、结、决算相关工作；与本项目相关的工程洽商、变更、材料设备询价及合同争议、索赔等事件的处置，提出具体的解决措施及方案；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及对工程造价进行控制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等方面工作（详见附件二：《造价咨询工作内容及工作职责》）。
 - (4) 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

(5) 其他工作内容包括：

- 1) 组织项目全过程各重要节点的专家评审会（或技术咨询会），解决技术难题，提供专业化意见及建议并承担其相关费用（专家费、专家差旅费、住宿费、市内交通费、会务费等）。
- 2) 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咨询工作、工程监理工作、工程造价咨询工作等相应的法律责任。

5. 工程概况：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61725.43万元。项目规模及特征暂定如下：项目分为两个部分，第一部分为沿厂深澳铁路东侧建设截排渠及管理，将厂深澳铁路东侧区域汇水截排至现状雨水管，然后汇入上芬水；第二部分包括调蓄池、生态湖、泵站、生态渠等，主要工程措施为建设调蓄池将龙塘流域30mm初雨截流至调蓄池，处理后错峰抽排至上芬水，30mm~50年一遇雨水截留至福龙路西侧红山水库水厂以北（约3.90km²）汇水，通过泵站错峰抽排至上芬水。最终项目规模特征以审定可行性研究报告为准。

6. 总投资估算约61725.43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合同的文件

1. 本协议正文及附件；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双方有关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咨询师 姓名：孙群，身份证号码：130402196902161518；
 总监理工程师（总监）姓名：郭洪滨，身份证号码：13012419850222730；
 造价项目负责人 姓名：郭才明，身份证号码：362103197704053631。

五、合同费用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小写）1442.077005万元，（大写）壹仟肆佰肆拾贰万零柒佰柒拾元零伍分，其中：

项目咨询费暂定为391.813047万元；
 工程监理费暂定为743.170911万元；
 造价咨询费暂定为307.093047万元。

费用支付与结算以本合同第六条“全过程咨询费计算及支付”约定的原则为准。

六、服务期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决算审计完成。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自收到委托人通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成。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造价咨询服务期：自收到委托人通知之日起至决算审核完成。

七、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单位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资料，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委托人叁份，工程咨询单位壹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1年4月8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工程咨询单位（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工程造价咨询单位（公章）： 住所：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工程监理单位（公章）： 住所：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4

业绩证明表

业绩证明表					
项目 简 况	工程名称	长岭皮水库水质提升保障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61725.43 万元。项目分为两个部分：第一部分为沿广深港铁路线东侧建设截排渠及管道，将广深港铁路线东侧区域汇水截排至现状雨水管，然后汇入上芬水；第二部分包括调蓄池、截洪沟、泵站等，主要工程措施为建设截洪沟将二级水源保护区及部九窝雨水截流至水库南北两侧的调蓄池，北侧调蓄池截流福龙路西侧红木山水厂以北（约 2.45km ² ）汇水，通过泵站抽排至上芬水，南侧调蓄池截流红木山水厂以南约 17 万 m ² 汇水，通过导入下游现状雨水管渠，最终汇入大沙河。			
	工程投资额	61725.43 万元	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10%） 水利水电工程（90%）	
	其中	排水工程投资额	48581.65849 万元	排水工程项目管理费	308.3806 万元
		其他类投资额	13143.77151	其他项目管理费	83.432447
	合同金额	1442.077005 万元	其中	项目管理费	391.813047 万元
				工程监理费	743.170911 万元
				造价咨询费	307.093047 万元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	项目管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单位：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投入的监理人员	1、项目管理团队 项目总负责人：孙晖 项目管理负责人：胡超；项目管理工程师：刘军、王晓林 2、工程监理团队 总监理工程师：郭洪宾；总监代表：邱炳；专业监理工程师：周小平、向辉、贾一松、陈智国；监理员：雷豪、詹鑫、陈杨、石瑀 3、造价咨询团队 造价咨询负责人：郭才明；造价工程师：王小格；造价员：凌忆莲、范进来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2023年9月2日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长岭皮水库水质提升保障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月19日

发出日期: 2023年1月19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 语言简练, 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长岭皮水库水质提升保障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段长度等)		工程造价(万元)	45802.27
结构类型	管沟+钢筋混凝土结构	开工日期	2021年4月9日
施工许可证号	SFK202124	竣工日期	2023年1月1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监督登记号	LH-2021-J022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天科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记录表	2022年12月8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2022年12月22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1年4月9日	SFK202124	同页附后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3年1月14日	市政竣·通-11	合格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2023年1月12日	市政竣·通-5	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3年1月12日	市政竣·通-6	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2年12月30日	市政竣·通-7	合格
		市政竣·通-8	已竣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及设计图纸完成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质量合格
	设备安装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质量合格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需附)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郭洪波 日期: 2023年1月19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郭洪波 日期: 2023年1月19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郭洪波 日期: 2023年1月19日 </div> </div>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鹤颈水库环境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鹤颈水库

委托人： 深圳市北部水源工程管理处

监理人：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北部水源工程管理处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及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鹤颈水库环境提升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鹤颈水库

3. 工程规模：项目总投资2820.82万元。工程项目主要对鹤颈水库主坝下游管理区进行绿地植被规划，构建海绵城市系统，打造生态雨水花园，对现有建筑物进行外观提升。具体工程内容：改造提升面积5.63万平方米，其中坝下景观区面积为4.59万平方米（包含绿地面积3.80万平方米，水景1842平方米，园路、广场5272.44平方米，建筑面积764.2平方米）；环库路2.43万平方米，其中保留道路面积为1.39万平方米，新建道路面积为2020平方米；主坝与副坝坝顶至光明水厂改造道路面积为8417平方米；景观人行栈道1座、石板4座、成品不锈钢卫生间1座、电动门2处。其他包括附属电力及给排水工程等。

4. 工程类别：水利工程 工程等级：III级

5. 投资性质：水务发展专项资金

6. 工程概算投资额：2820.82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1. 房屋建筑工程： _____ / _____

2. 市政公用工程： _____ / _____

3. 其他工程：鹤颈水库环境提升工程施工、保修阶段监理。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工程开工之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起至工程完成验收之日止，共计 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365 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是根据鹤颈水库环境提升工程批复概算和监理服务自行采购中标通知书内容约定。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大写）：伍拾玖万零叁佰叁拾元整（¥ 590330.00元），最终监理服务酬金以相关审计部门审定为准。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八、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份，双方各执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 _____（盖章） 监理人：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章）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11月13日

2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封页（共八页）

鹅颈水库环境提升工程

合同工程（单位工程）完工验收

鉴 定 书

项目名称：鹅颈水库环境提升工程

验收时间：2022年9月15日

第二页（共八页）

验收主持单位：深圳市北部水源工程管理处

项目法人：深圳市北部水源工程管理处

设计单位：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北部水源工程管理处鹅颈水库管理所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验收时间：2022年9月15日

验收地点：深圳市北部水源工程管理处鹅颈水库管理所一楼会议室

第三页（共八页）

前 言

验收依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施工合同、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文件等。

组织机构：

建设单位：深圳市北部水源工程管理处

设计单位：中工武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过程：

本合同工程（单位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由深圳市北部水源工程管理处主持，深圳市水务局水资源管理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参加验收会议。

验收会成立由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代表组成的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听取各参建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工程质量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质量，查阅了本工程相关的档案资料，验收工作组成员、列席单位代表、管理处相关部门代表进行了充分发言和讨论，验收工作组认为本工程已具备完工验收条件，同意通过合同工程（单位工程）完工验收。

第四页（共八页）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及位置

工程名称：鹅颈水库环境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鹅颈水库

（二）主要建设内容

- 1、构筑物部分：管养房、临时办公楼、设备房、食堂、值班房以及值班房的外墙装修、门窗更换改造等。
- 2、给排水部分：污水管道安装、雨水管道安装、排水沟砌筑、排洪渠疏浚清淤、绿化/景观给排水管道安装、污水处理站、雨水调蓄设备/系统、一体化泵站设备等。
- 3、电气部分：电缆敷设、灯具安装，监控设备/系统、语音播报系统、升降柱安装、自动门安装及车牌识别系统等。
- 4、绿化部分：乔木种植、灌木种植、水生植物种植、地被种植、草皮种植等。
- 5、园建部分：输水钢管混凝土包封、新建混凝土道路、透水砖园路、地面铺装、新建防浪墙、防浪墙/防撞墩喷漆、人工湖溪流驳岸、围墙砌筑、石材栏杆/栅栏安装、标识牌安装及各类园建设施等。

（三）工程建设过程

本合同（单位）工程造价为2002.0075万元，合同工期240天。按照合同工期约定，工程于2021年9月30日开工（开工令时间），计划2022年5月27日完工。施工过程中，受政府疫情防控、极端天气等不可抗力因素以及建设单位协调建设用地、变更增加施工内容等原因，工程实际于2022年8月15日全部完工。

各分部工程开工、完工及验收情况如下：

1. 构筑物工程分部工程自2021年11月4日开工，2022年6月27日完工；
2. 给排水工程分部工程自2021年11月11日开工，2022年7月10日完工；
3. 绿化工程分部工程自2022年2月21日开工，2022年8月8日完工；
4. 电气工程分部工程自2022年3月26日开工，2022年8月15日完工；
5. 园建工程分部工程自2021年9月30日开工，2022年8月15日完工。

构筑物分部工程于2022年7月11日完成验收，其余4个分部于8月26日完成验收。

第五页（共八页）

合同工程（单位工程）原计划8月30日完成验收，因疫情突发加重封控，不得聚集的原因延期至9月15日完成验收。

二、验收范围

本合同（单位）工程已批准的设计文件和合同文件全部施工内容，共1个单位工程、5个分部工程（构筑物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及园建工程）。

三、合同执行情况（合同管理、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结算情况等）

(一) 合同管理情况

本工程合同价2002.0075万元，累计支付进度款1400.6万元，占合同金额的70%，符合要求。

(二)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其各项技术指标和质量标准均符合设计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

(三) 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 1、构筑物部分：幕墙安装44.2㎡、钢结构工程26.3t、树脂瓦屋面260㎡、外墙抹灰/饰面工程1804.7㎡、地面工程743㎡、门窗安装26樘、屋面防水保温工程2228㎡等。
2、给排水部分：污水管道安装387m、回填中砂94m³、回填石粉渣472m³、Φ1000钢筋混凝土检查井16座、雨水管道安装1819m、排水沟砌筑56m³、疏浚清淤2000m³、PE100给水管道安装816m、污水处理站1座、雨水调蓄设备/系统1套、一体化泵站设备安装1套等。
3、电气部分：电缆敷设2060m、景观照明电缆敷设1870m、灯具安装149个、摄像机机18个、更换球机11个，监控中心设备/系统1套、语音播报系统1套、自动门安装2樘、升降柱16根、车牌识别系统2套等。
4、绿化部分：挖土方（清表30cm）31487㎡、余方弃置9446m³、回填种植土6000m³，平整场地31487㎡、乔木种植670株、灌木种植155株、黄金间碧竹种植150株、水生植物种植186㎡、地被种植3989㎡、大叶油草种植21987㎡等。
5、园建部分：输水钢管管包封175m、混凝土道路1917㎡、透水砖园路3121㎡、铺装工程1620㎡、新建防浪墙40m、防浪墙真石漆1800㎡、防撞墩喷漆188㎡、人工湖驳岸工程2521㎡、石材栏杆664m、栅栏安装143m、标牌安装1123块（件）及各类园建设施等。

第六页（共八页）

(四) 初审结算情况：

本工程施工合同价为2002.0075万元，施工过程中共发生了12项一般设计变更，经监理、咨询单位审核，设计变更造价合计减少造价57.56万元，变更金额未超过工程建安费的5%，符合《深圳市水务局水务建设工程设计变更管理办法》（深水文〔2022〕25号）文件第十六条的规定。施工单位申报结算价为2000.61万元，监理初步审核结算价为1972.45万元，最终价格以审计结果为准。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本工程共划分单位工程1个，分部工程5个，单位及分部工程质量评定验收全部合格。如下表：

合同工程质量评定情况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单位/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Rows include: 一 鹅颈水库环境提升工程 (合格), 1 构筑物工程 (合格), 2 给排水工程 (合格), 3 电气工程 (合格), 4 绿化工程 (合格), 5 园建工程 (合格), 二 外观评定 (合格(得分率82.4%)).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第七页（共八页）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参建各方的汇报及相关参会代表的意见，检查了实体工程质量情况，核对了工程验收资料，经讨论，验收意见如下：

- 1、本合同（单位）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和合同文件完成了施工内容。
2、本合同（单位）工程已按相关规范要求进行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工程使用的原材料、中间产品均见证送检全部合格，电气及设备的质量证明文件齐全，设备调试全部合格，经抽样检测出水水质符合设计要求。
3、本合同（单位）工程划分单位工程1个，分部工程5个，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审核，项目法人认定为工程质量合格，外观质量得分率为82.4%，满足要求。
4、本合同（单位）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结算送审资料基本齐全。
5、本合同（单位）工程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测与评定规程》SL176—2007，验收工作组同意鹅颈水库环境提升工程通过合同工程（单位工程）完工验收，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九、保留意见（应有本人签字）

无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十一、附件施工单位向项目法人移交资料目录

合同（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第八页（共八页）

Table with 5 columns: 姓名, 单位(全称), 职务和职称, 签字. Includes names like 李良庚, 陈永光, 姜袁, 林珊珊, 蔡继, 曾浩文, 章宝平, 王卓, 曾世健, 高育慧, 林瑞君.

会议签到表

会议名称				
鹅颈水库环境提升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会				
时间		2022年9月15日 时间下午2:30		
地点				
鹅颈水库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号码
1	陈亮	北水北调	副经理	13825401999
2	郭国文	市水务指指站		
3	刘晴	水资源管理处		13682310646
4	谢亮	市水务指指站		1772269339
5	周峰	-		
6	李良庆	市水利局的指指站		13826577412
7	林明刚	-		13543332110
8	曾敏	-		13714507738
9	蔡佳	-		13510461590
10	陈合喜	深圳平国港务造价咨询		15815558477
11	王石	深圳市深水兆业	总监	15815558648
12	高晋慧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1902916206
13	李研	红城建设集团	工程	1576096995
14	王立露	市水利局的指指站		13537765076
15	梅瑞云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3826574181
16	方健	深圳市水利局的指指站		17875870375

会议签到表

会议名称				
鹅颈水库环境提升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会				
时间		2022年9月15日 下午2:30		
地点				
鹅颈水库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号码
1	李研	红城建设集团		13168078551
2	蔡佳	红城建设集团		
3	曾敏	红城建设集团		818869059
4	蔡佳	红城建设集团		1805414995
5	王石	文科园林公司		1360306508
6	王石	深水兆业		
7	李研	红城建设集团		13190238333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4、福田区禾镰坑水库及莲塘尾水库除险加固项目监理及建设管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在我司组织的“福田区禾镰坑水库及莲塘尾水库除险加固项目监理及建设管理（项目编号：FTZX20230524013）”公开招标中，根据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并经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结果如下：

预算金额	628,600.00 元
中标下浮率	5.00%
数量	1 项
服务期限	监理：施工阶段 210 日历天，保修阶段 730 日历天； 建设管理：365 日历天。

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签订采购合同。



- 中标单位联系人：唐武明（15815558635）
- 采购单位联系人：黄 峰（0755-83924768）
- 招标机构联系人：杨 丽（0755-83881281）

抄送：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合同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监理及建设管理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福田区禾镰坑水库及莲塘尾水库除险加固项目
目监理及建设管理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受托人：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3年6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GB/T50326-2017）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建设管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福田区禾镰坑水库及莲塘尾水库除险加固项目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3. 工程规模：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大坝加固、泄洪建筑物加固、输水建筑物加固、机电及金属结构改造等。总投资为1690万元。建安费用1280万元。
4. 工程类别：水利水电工程 工程等级：乙级
5. 投资性质：财政资金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690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280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款；
6. 通用条款；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廖进，身份证号码：_522121199101113832_，注册号：_44025204_

五、签约酬金

工程监理与建设管理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金额为（大写）：柒拾玖万柒仟壹佰元（¥89.71万元），其中：监理费：36.72万元（施工阶段：34.884；保修阶段：1.836万元）；建设管理费22.99万元。

六、工作期限

监理部分

1. 施工阶段：自_合同签字之日起计，共210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竣工验收之日起计，共730日历天。

建设管理部分

6. 设备监造：自_合同签字之日起计，共365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及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年6月29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3. 本合同一式_拾贰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陆_份。

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盖章)

受托人：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合同专用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蔡毅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账号：7559 0173 9910 708
电话：0755-88917204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合同工程完成验收鉴定书

<p>福田区禾镰坑水库及莲塘尾水库除险加固项目（施工）</p> <p>合同工程完工验收</p> <h1 style="font-size: 2em;">鉴 定 书</h1> <p>福田区禾镰坑水库及莲塘尾水库除险加固项目（施工）</p> <p>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p> <p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display: inline-block; padding: 2px;">2023年12月20日</p>	<p>项目法人：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p> <p>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设计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p> <p>勘察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p> <p>施工单位：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p> <p>质量安全监督单位：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p> <p>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p> <p>验收日期：2023年12月20日</p> <p>验收地点：深圳市福田区莲塘尾水库项目部会议室</p>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前 言</p> <p>福田区禾镰坑水库及莲塘尾水库除险加固项目（施工）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建设任务，共2个单位工程已通过验收，符合水利部令第30号《水利工程建设项目验收管理规定》和《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以及《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的有关规定。</p> <p>经承包人申请，项目法人（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于2023年12月20日在深圳市福田区莲塘尾水库项目部会议室主持召开合同工程完工验收会议，参加验收的单位有：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勘察、设计）、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运行管理单位）、新河县东方水利机械厂、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及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派员列席了本次会议。</p> <p>会议成立了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共计9人（名单附后）。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工程建设情况的汇报，到现场检查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实体质量后，查阅了与合同工程完工验收的有关文件及相关档案资料，认为本合同工程具备验收条件，讨论并通过了本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p>	<p>一、合同工程概况</p> <p>（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p> <p>1、工程名称：福田区禾镰坑水库及莲塘尾水库除险加固项目（施工）</p> <p>2、工程位置：位于福田区禾镰坑水库和莲塘尾水库。</p> <p>（二）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p> <p>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泄洪建筑物加固、输水建筑物加固、机电及金属结构改造、信息化设备安装等。</p> <p>（三）合同工程建设过程</p> <p>1、主要工程项目的开工、完工、验收时间</p> <p>福田区禾镰坑水库及莲塘尾水库除险加固项目（施工）共划分2个单位工程，7个分部工程，分部工程开工、完工、验收日期如下。</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colspan="5">分部工程开工、完工、验收日期统计表</th> </tr> <tr> <th>单位工程名称</th> <th>分部工程名</th> <th>开工日期</th> <th>完工日期</th> <th>验收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福田区禾镰坑水库除险加固工程</td> <td>库区及附属工程</td> <td>2023年09月22日</td> <td>2023年12月05日</td> <td>2023年12月08日</td> </tr> <tr> <td>输水涵管工程</td> <td>2023年08月25日</td> <td>2023年12月05日</td> <td>2023年12月08日</td> </tr> <tr> <td>信息化工程</td> <td>2023年09月25日</td> <td>2023年12月05日</td> <td>2023年12月08日</td> </tr> <tr> <td rowspan="3">福田区莲塘尾水库除险加固工程</td> <td>泄洪道工程</td> <td>2023年07月23日</td> <td>2023年12月05日</td> <td>2023年12月08日</td> </tr> <tr> <td>库区及附属工程</td> <td>2023年07月02日</td> <td>2023年12月05日</td> <td>2023年12月08日</td> </tr> <tr> <td>输水涵管工程</td> <td>2023年07月14日</td> <td>2023年12月05日</td> <td>2023年12月08日</td> </tr> <tr> <td></td> <td>信息化工程</td> <td>2023年09月05日</td> <td>2023年12月05日</td> <td>2023年12月08日</td> </tr> </tbody> </table>	分部工程开工、完工、验收日期统计表					单位工程名称	分部工程名	开工日期	完工日期	验收日期	福田区禾镰坑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库区及附属工程	2023年09月22日	2023年12月05日	2023年12月08日	输水涵管工程	2023年08月25日	2023年12月05日	2023年12月08日	信息化工程	2023年09月25日	2023年12月05日	2023年12月08日	福田区莲塘尾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泄洪道工程	2023年07月23日	2023年12月05日	2023年12月08日	库区及附属工程	2023年07月02日	2023年12月05日	2023年12月08日	输水涵管工程	2023年07月14日	2023年12月05日	2023年12月08日		信息化工程	2023年09月05日	2023年12月05日	2023年12月08日
分部工程开工、完工、验收日期统计表																																										
单位工程名称	分部工程名	开工日期	完工日期	验收日期																																						
福田区禾镰坑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库区及附属工程	2023年09月22日	2023年12月05日	2023年12月08日																																						
	输水涵管工程	2023年08月25日	2023年12月05日	2023年12月08日																																						
	信息化工程	2023年09月25日	2023年12月05日	2023年12月08日																																						
福田区莲塘尾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泄洪道工程	2023年07月23日	2023年12月05日	2023年12月08日																																						
	库区及附属工程	2023年07月02日	2023年12月05日	2023年12月08日																																						
	输水涵管工程	2023年07月14日	2023年12月05日	2023年12月08日																																						
	信息化工程	2023年09月05日	2023年12月05日	2023年12月08日																																						

二、验收范围

本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共 2 个单位工程（包含 7 个分部工程），分别为：
 1、福田区禾镰坑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包含库区及附属工程、输水涵管工程、信息化工程共 3 个分部工程）；2、福田区莲塘尾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包含溢洪道工程、库区及附属工程、输水涵管工程、信息化工程共 4 个分部工程）。

三、合同执行情况

1、合同管理

本工程项目管理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工程建设监理制、施工招标投标制、质量安全监督制的有效管理。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各参建单位积极配合。使本工程项目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建设任务，单位工程质量合格，资金管理规范，概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2、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本工程项目已按合同要求完成，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1、福田区禾镰坑水库除险加固工程：上坝坝面裂缝修补 180 m²、水泥砂浆抹面 84 m²、C25 混凝土 10m³、水尺 6 根、不锈钢栏杆 25m、不锈钢闸门 1 扇、阀门电动装置 1 台、C30 混凝土闸墩 2.5m³、不锈钢拦污栅 1 吨、管道修复 67m、管沟开挖 295m、管沟回填 295m、电力电缆铺设 1008m、人孔井砌筑 17 座、视频监控系统 1 套、变形监测 8 座、渗压计 4 套、测压管 25m；

2、福田区莲塘尾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挖一般土方 1243.82m³、钢筋 35.18t、C30 混凝土基础 395m³、土方回填 705.45m³、堆石护脚 45m³、浆砌石挡墙护坡 245.7m³、仿木栏杆更换 500m、喷射混凝土护坡 500 m²、喷播种植护坡 650 m²、新建三防物资砂石料池 1 座、沉砂池修复 180 m²、新

增排水沟 252.2m、不锈钢闸门 1 扇、阀门电动装置 1 台、C30 混凝土闸墩 2.5m³、不锈钢拦污栅 1 吨、管沟开挖 304m、管沟回填 304m、电力电缆铺设 1298m、人孔井砌筑 16 座、视频监控系统 1 套。（具体最终工程量以结算审核为准）

3、工程结算情况

本工程签约合同价为 1005.045516 万元，工程结算初步审核金额为 887.9207 万元。（最终结算金额以结算审核金额为准）。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本合同工程共有 2 个单位工程，7 个分部工程，均已通过验收，全部合格，施工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单位工程质量情况见下表。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统计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验收日期	验收结论
1	福田区禾镰坑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2023.12.15	合格
2	福田区莲塘尾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2023.12.15	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建议运行管理单位落实岗位责任制，按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负责对工程进行检查，掌握工程状态；严格按章程运行调度，加强人员培训，保证工程在良好的状态下运行，发挥工程最大的效益。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合同工程建设情况的汇报，到现场检查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实体质量后，对本合同工程的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和相关资料进行了核查，认为本合同工程具备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 1、本合同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建设任务；
- 2、本合同工程使用所有原材料、中间产品及试块等经见证检测，结果合格；
- 3、本合同工程包括 2 个单位工程，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所有单位工程合格；经建设单位认定，本合同工程质量合格；
- 4、本合同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

5、本合同工程结算资料已经监理单位初步审核。

6、本合同工程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有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合同工程通过验收，工程质量合格。

7

九、保留意见：

保留意见人签名：

8

十、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附后）

十一、附件：施工单位向项目法人移交资料目录

9

福田区禾镰坑水库及莲塘尾水库除险加固项目（施工）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长	钟志诚	深圳市福田区综合事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卢俊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成员	李鑫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成员	樊仕宝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成员	李继民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成员	邹城	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成员	潘燕君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成员	庄桐鑫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成员	黄坚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以下空白		

9

5、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

委托人：深圳市盐田区水务局

受托人：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0年5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盐田区水务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
3. 工程规模：对避风塘内外塘75000m²淤泥进行清淤及处理
4. 工程类别：水利工程 工程等级：I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3538.00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建安费3202.93万元，其中清淤工程1928.38万元，底泥场淤泥处置1274.55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徐文进，身份证号码：410221198106165977，注册号：44018083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暂定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肆拾万零柒佰元（¥40.07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设计阶段	施工阶段	保修阶段	设备监 造	其他服 务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工程 监 理			40.07			
项 目 管 理						
工程 监 理 与 项 目 管 理 一 体 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0年6月1日(以开工令为准)起至 2020年12月20日止，总计 20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2020年6月1日(以开工令为准)起至 2020年12月20日止，总计 20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共 _____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 2020年5月19日 _____。
2. 订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
3. 本合同一式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一份。

委托人：_____ 受托人：_____

住所：_____ 住所：_____

邮编：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日期：2020年5月22日

合同完工验收鉴定书

封面（共十一页）

编号：

盐田区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

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合同完工（单位工程）验收

鉴定书

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合同完工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1年11月16日

第二页（共十一页）

验收主持单位： 深圳市盐田区水务局

法人验收监督管理机关：

建设单位： 深圳市盐田区水务局

勘察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 深圳市盐田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中心

运行管理单位： 深圳市盐田区水利设施管理中心

验收时间： 2021年 11月 16日

验收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

第三页（共十一页）

前 言

验收依据：

- (1)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 (2)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 (3) 设计图纸及施工技术要求；
- (4) 施工合同。
- (5) 监理批准的施工方案及文件。

组织机构：

建设单位：深圳市盐田区水务局
 勘察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盐田区水利设施管理中心
 监督单位：深圳市盐田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中心

本工程合同完工（单位工程）工程验收工作由深圳市盐田区水务局段佳玮主持，验收组成员由建设单位代表、勘察单位代表、设计单位代表、监理单位代表，施工单位代表7人组成（名单见附表），段佳玮任组长。

验收过程：

盐田区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合同完工（单位工程）验收之前，成立验收工作组。先听取了各参建方工程建设情况汇报，再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工程实体质量和核查工程验收资料，最后经讨论并形成了合同完工（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第四页（共十一页）

一、单位工程概况

（一）单位工程名称及位置

工程名称（单位工程）：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

位置：盐田河避风塘位于盐田河入海口处，紧邻盐田海鲜食街和盐田港，属于大鹏湾流域。避风塘面积约为7.3万平方米，其中内塘面积约为1.05万平方米，外塘面积约为6.25万平方米，直接进入大鹏湾，内外塘之间隔一条路，为海边街，通过路涵彼此相连通。

（二）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主要对避风塘内外塘进行清淤，对内塘连通处外塘一侧挡墙进行保护加固。在施工过程中，需要靠近占用烟墩山公园一侧部分区域作为进场道路，进行临时围堰施工，把临时围堰区域作为避风塘淤泥晾晒和中转场所。其中内外塘清淤工程，主要清淤范围为避风塘内外塘，其中内塘面积约为1.05万平方米，外塘面积约为6.25万平方米，内塘清淤桩号：NT0+000~NT0+112.678，外塘清淤桩号：WT0+000~WT0+409.45，清淤总量约为8.03万方，具体以现场测量为准；内外塘挡墙加固位置4处均为海边街沿线护岸，加固岸墙长度约为440米，其中外塘岸墙加固长度为403.0米，内塘岸墙加固长度为37.0米，预计共用石料1990方，岸墙加固石块粒径0.3~1.0米，抛石深度根据现场淤积情况进行调整，在抛石上方以1:5坡比砌筑块石。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主要包括内塘疏浚工程、外塘疏浚工程、围堰工程及绿化恢复工程

（三）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建设过程（包括工程开工、完工时间，施工中采取的主要措施等）

1、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各分部工程开、完工日期

内塘疏浚工程：2020年7月8日开工、2020年11月8日完工；

外塘疏浚工程：2020年9月18日开工、2021年1月13日完工；

绿化恢复工程：2021年1月14日开工、2021年4月30日完工；

2、施工准备阶段：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及施工图会审。监理单位根据设计图纸文件和相关规范编制监理规划和实施细则。施工单位按已批准的设计图纸文件和相关施工规范编制及报审实施性施工组织设计

计，采购原材料、组织施工机械进场。

3、施工中采取的主要措施

(1) 工程质量

1) 按设计和规范要求对进场原材料、半成品进行验收和见证取样送检。

2) 注重质量控制，设置质量控制点，对关键工序和重点部分进行质量控制，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三检制”。

3) 严格控制施工质量，按照设计图纸、设计变更通知、监理单位下达的变更指令及施工技术要求进行施工。工程实体在监理工程师见证下，由第三方检测单位对施工质量进行检测，检测合格后才进行下一步施工。

4) 严格质量评定，工序和单元施工完成后，由监理工程师组织进行验收并形成质量评定文件。

(2) 工程进度

将工期目标进行分解，实施过程中按批准的工程进度计划执行。执行过程中按照工程节点工期原则进行跟踪落实。

(3)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

1) 施工单位建立、健全安全保证体系和保证措施，将安全责任落实到人，建立一套针对施工现场的事故应急预案，将安全隐患消灭于萌芽状态。

2) 建立安全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制度，对进场工人进行“三级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形成书面文件并履行签字手续。

3) 建立文明施工管理责任制，按经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场地布置，并按国家颁布的“环境保护法”控制噪音、粉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二、验收范围

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施工区域主要包括避风塘内外塘约 7.3 万平方米疏浚施工区域及古用烟墩山公园范围绿化恢复施工区域，验收范围包括内塘疏浚工程、外塘疏浚工程及绿化恢复工程。

三、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完成情况和主要工程量

(一) 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完成情况：

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已按施工合同约定及领导要求完成全部内容分部工程验收全部合格。

(二) 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分部工程量统计表

序号	分部工程	单位	完成工程量	备注
1	内塘疏浚工程			
1.1	内塘清淤工程量	m ³	6799.4	
1.2	内塘抛石挤淤（石方）	m ³	101.22	
1.3	内塘干砌石	m ³	74.79	
2	外塘疏浚工程			
2.1	外塘清淤工程量	m ³	64954.76	
2.2	外塘抛石挤淤（石方）	m ³	604.5	
2.3	外塘干砌石	m ³	800.78	
2.4	临时围堰抛石挤淤（石方）	m ³	8947.5	
2.5	临时围堰土方填筑	m ³	5569.3	
2.6	临时围堰边坡喷护	m ³	1750	
3	绿化恢复工程			
3.1	大理石人行道铺设	m ²	249	
3.2	木质步道铺设	m ²	260.35	
3.3	草皮及铺植	m ²	875.35	
3.4	种植攀缘植物	株	2000	
3.5	灌木种植	m ²	246.89	
3.6	栏杆安装	m	45	
3.7	景观灯	座	7	
3.8	石凳	个	1	

第七页（共十一页）

四、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一)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2021 年 5 月 21 日，进行了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的 3 个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全部合格。

具体评定情况如下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个数	合格个数	评定
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	内塘疏浚工程	3	3	合格
	外塘疏浚工程	15	15	合格
	绿化恢复工程	10	10	合格
	合计	28	28	合格
	重要隐蔽单元工程、关键部位单元工程	0	0	/

注：“△”为主要分部工程

(二) 工程外观质量评定

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应得分 24.0 分，实得分 21.4 分，分率为 89.5%。

(三) 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1、工程质量检测情况统计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点数（组）	合格点数（组）	合格率	备注
1	大理石砖	3	3	100%	
2	临时围堰边坡喷护厚度检测	63	47	75%	

(四) 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已按《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要求组织进行了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和外观质量评定，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所含的 3 个分部工程验收施工质量评定全部合格，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外观质量得分率 89.5%，达到合格标准。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及项目法人认定，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施工质量评定为合格。

五、分部工程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分部工程验收遗留问题已经全部整改处理完成。

第九页（共十一页）

六、运行准备情况（投入使用验收需要此部分）

暂不涉及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意见和建议

无

第十页（共十一页）

九、结论

盐田区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对工程建设情况的汇报，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工程验收资料，认为本工程具备合同完工（单位工程）验收条件，结论如下：

- 1、承建单位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已按施工合同和批准的设计图纸文件完成了本工程施工任务。
- 2、本工程使用的原材料经验合格。
- 3、本工程所含的3个分部工程经验收施工质量全部合格，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达到合格标准，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施工质量评定为合格。
- 4、本工程的档案资料基本齐全。
- 5、本工程施工过程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和安全事故。

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已按《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有关规定和要求，盐田区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避风塘内外塘清淤工程（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工程通过合同完工（单位工程）验收。

十、保留意见（应有本人签字）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一、合同完工（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合同完工（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第十一页（共十一页）

	姓名	单位（全称）	职务和职称	签字
组 长	段佳玮	深圳市盐田区水务局		
成 员	张东东	深圳市盐田区水务局		
成 员	周树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勘察）		
成 员	施咏权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设计）		
成 员	徐文涛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 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徐文涛
成 员	刘新兵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新兵
成 员	潘华明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潘华明
成 员				
成 员				
成 员				

四、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

1、布吉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EPC+O”（设计采购施工和管养一体化）建设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720168930001001

标段名称：布吉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EPC+O”（设计采购施工和管养一体化）建设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2252.0万元

中标工期：2144

项目经理(总监)：王代兵

本工程于 2017-01-0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Red Seal: 深圳龙港建设监理]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Signature: 陈幼平]

招标人(盖章)：[Red Seal: 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Signature: 梁彦斗] 日期：2017-02-17

查验码：4537339263834084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业绩证明表

监理业绩证明表				
监 理 项 目 简 况	工程名称	布吉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EPC+O”（设计采购施工和管养一体化）建设监理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规模	<p>布吉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EPC+O”（设计采购施工和管养一体化）的范围主要包括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施工阶段的全部内容；布吉河分洪通道工程的前期咨询、勘察、设计、工程施工等阶段的全部内容；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施工期和完工后的管养与布吉河分洪通道工程验收后的管养工作。</p> <p>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总投资约为74146万元，整治范围为布吉河干流（龙岗段）、水径水、塘径水、大芬水，整治河道总长约12.49公里。</p> <p>布吉河分洪通道工程总投资约98000万元，拟拟起点为水径水支流水官高速与吉华路交叉口，终点为泥岗桥下游河道，在笋岗滞洪区处接入下游布吉河，建设内容拟包括DN6000-DN8000隧洞，长度约8.0公里。</p> <p>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施工期和完工后的管养与布吉河分洪通道工程验收后的管养费用约5250万元。</p> <p>本次工程监理的范围及内容包括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布吉河分洪通道工程的施工阶段与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p>		
	工程投资额	177396（万元）	工程类别与等级	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一级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承包单位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深圳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时间	开工时间：2017年4月14日 计划竣工时间：2020年12月31日		
	投入的主要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王代兵 副总监（总监代表）：覃建华、张昌银 监理工程师：李官军、石武汉、刘锡尧、杜喜讯、刘昆鹏（造价工程师） 监理员：林鸿杰、雷平洲、陈龙、徐贵平、汪成全		
	监理工作内容：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监理服务			
建 设 单 位 评 价	监理单位派驻的监理人员均具有较高的专业技能和较强的综合素质，根据合同约定，监理人员数量、专业配置满足施工进度要求，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合同文件、设计文件及标准规范对项目进行质量、安全、进度、投资等进行控制，监理工作程序规范有序，监理工作质量得到参建各方一致好评。			
	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			

监理合同

正本
JL 2017-36

深圳市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布吉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EPC+O”
(设计采购施工和管养一体化)建设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受托人：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7年3月6日

2015年9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督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布吉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EPC+O”(设计采购施工和管养一体化)建设监理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3. 工程规模: 布吉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EPC+O”(设计采购施工和管养一体化)地处布吉街道, 位于深圳河流域水系的上游, 城市建设与人口密度大, 河道水系与排水系统建设标准低, 水环境问题突出, 直接影响布吉河下游以及深圳河湾的水质。开展布吉河流域“EPC+O”建设, 将流域内河道综合治理工程与分洪通道工程打包为一个项目进行整治和管养。布吉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EPC+O”(设计采购施工和管养一体化)的范围主要包括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施工阶段的全部内容; 布吉河分洪通道工程的前期咨询、勘察、设计、工程施工等阶段的全部内容; 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施工期和完工后的管养与布吉河分洪通道工程验收后的管养工作。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总投资约为74146万元, 整治范围为布吉河干流(龙岗段)、水径水、螺径水、大芬水, 整治河道总长约12.49公里; 布吉河分洪通道工程总投资约98000万元, 初期起点为水径水支涌水管道与吉路交叉点, 终点为泥岗桥下游河道, 在泥岗港片区接入下游布吉河, 建设内容包括DN6000-DN8000隧道, 长度约8.0公里。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施工期和完工后的管养与布吉河分洪通道工程验收后的管养费用约5250万元。本次工程监督的范围及内容包括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布吉河分洪通道工程的施工阶段与保修阶段的监督工作。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施工阶段工程监督收费的计费额): 暂定为146961万元。即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布吉河分洪通道工程的建设工程费暂定价之和, 以发改部门批复为准。

4. 工程类别: 其他类 工程等级: 一级
5. 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177396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146961万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督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件;

6.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王代兵, 身份证号码: 510902197709092170, 注册号: 44014001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 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金额为2252万元(大写: 贰仟贰佰伍拾贰万圆)。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督				2145	107		
项目管理							
工程监督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总计日历天, 其中:

1. 决策阶段: 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 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 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5. 保修阶段: 2021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共229日历天;
6. 设备监造: 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 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督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7年3月6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大厦。
3.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其中委托人执拾份, 受托人执拾份。

委托人: 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受托人: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住所: _____ 住所: _____

邮编: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字) (签字)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合同完工验收鉴定书

布吉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EPC+O”（设计采购施工管养一体化）
项目—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鉴定书

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项目法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工程顾问单位：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广州万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EPC+O”总承包单位：中怡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验收时间：2022年4月11日

验收地点：布吉河流域综合治理“EPC+O”（设计采购施工和管养一体化）项目经理部会议室

前 言

验收依据：

- 1、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施工合同文件；
- 2、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经批准的设计文件（包含变更文件）；
- 3、《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等相关规范规程、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及强制性条文。

组织机构：

本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由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主持，验收工作组由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深圳市广汇源环境水务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广州万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怡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等单位代表共23人组成，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验收会议。

验收过程：

2022年4月11日，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到现场检查了工程实体质量，会议听取了各参建单位对工程建设和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并查阅各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资料、质量保证资料等相关验收档案资料，经验收工作组讨论形成本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位置：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吉华街道

（二）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主要包括防洪工程、水质改善工程以及水生态修复工程等内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 1、水径水防洪工程（水径水左岸河堤防护工程、水径水右岸河堤防护工程、水径水河床防护工程、水径水箱涵工程、水径水河道疏浚工程、水径水附属工程）；
- 2、塘径水防洪工程（塘径水左岸河堤防护工程、塘径水右岸河堤防护工程、塘径水河床防护工程、塘径水河道疏浚工程、塘径水附属工程）；
- 3、大芬水防洪工程（大芬水左岸河堤防护工程、大芬水右岸河堤防护工程、大芬水河床防护工程、大芬水箱涵工程、大芬水河道疏浚工程、大芬水附属工程）；
- 4、干流防洪工程（干流左岸河堤防护工程、干流右岸河堤防护工程、干流河床防护工程、干流河道疏浚工程、干流附属工程）；
- 5、大芬水分洪箱涵工程（大芬水箱涵工程（FH0+000~FH0+238）、大芬水箱涵工程（FH0+882~FH0+143.59）、大芬水隧道工程（FH0+238~FH0+882））；
- 6、截污工程（水径水截污管道主体、水径水截污管道附属构筑物、大芬水截污管道主体、大芬水截污管道附属构筑物、塘径水截污管

道主体、塘径水截污管道附属构筑物、干流截污管道主体、干流截污管道附属构筑物、水径水总口截流井、干流格栅井）；

7、补水工程（管道主体工程、管道附属物、补水泵站主体、补水泵站机电设备安装、补水泵站基坑开挖与支护、大芬水补水泵站工程、塘径水补水工程）；

8、桥梁工程（铁东路桥、大芬水 2#钢便桥、大芬水 1#钢便桥、文化创意园桥、水径水 1#钢便桥、水径水 2#钢便桥、水径水 3#钢便桥）；

9、景观工程（管理房工程、景观园建工程、景观电气、绿化工程）

10、管线改迁工程（通信迁改工程、电力迁改工程、燃气迁改工程、给水改迁工程、海马家私段污水主管迁改工程）

（三）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开工日期：2017 年 4 月 14 日

完工日期：2021 年 7 月 31 日

2017 年 2 月 8 日，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与联合体（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本工程的施工合同，2017 年 4 月 14 日监理单位批准开工。

其中水径水防洪工程单位工程开工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14 日，完工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24 日；塘径水防洪工程单位工程开工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14 日，完工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0 日；大芬水防洪工程单位工程开工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14 日，完工时间为 2019 年 11 月 20 日；干流防洪工程单位工程开工时间为 2017 年 3 月 5 日，完工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30 日；大芬水分

洪箱涵工程单位工程开工时间为 2018 年 04 月 08 日，完工时间为 2021 年 07 月 31 日；截污工程单位工程开工时间为 2017 年 08 月 28 日，完工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03 日；补水工程单位工程开工时间为 2017 年 7 月 23 日，完工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15 日；桥梁工程单位工程开工时间为 2017 年 10 月 10 日，完工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0 日；景观工程单位工程开工时间为 2018 年 3 月 16 日，完工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23 日；管线迁改工程单位工程开工时间为 2017 年 03 月 12 日，完工时间为 2021 年 06 月 17 日。

本合同工程按设计要求完成建设任务后，于 2021 年 1 月 6 日验收通过塘径水防洪工程与干流防洪工程两个单位工程；2021 年 3 月 4 日验收通过补水工程、桥梁工程、景观工程三个单位工程；2021 年 4 月 22 日验收通过水径水防洪工程、大芬水防洪工程两个单位工程；2021 年 10 月 22 日验收通过大芬水分洪箱涵工程、截污工程两个单位工程；2022 年 2 月 17 日验收通过管线迁改工程单位工程。

二、验收范围

本合同工程验收范围为：水径水防洪工程、塘径水防洪工程、大芬水防洪工程、干流防洪工程、大芬水分洪箱涵工程、截污工程、补水工程、桥梁工程、景观工程、管线迁改工程。

三、合同执行情况

（一）合同管理

根据深龙发改[2016] 1412 号概算批复文，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组织实施了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概算批复投资 80068.16 万元，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签订为 53930.74 万元。

本项目合同为 EPC 总承包合同，项目的主要投资控制、质量、安全、进度控制等由项目 EPC 总承包方为主要实施方。本合同工程合同管理的任务是从进度、质量、投资目标的角度出发，对河道进行整治，消除黑臭以及水生态修复，以保障区域行洪通畅、改善水质，保障居民健康安全。依据设计、采购、施工等方面的有关合同条款及有关政策、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处理施工过程中的有关问题，主要包含：（1）要求参建各方的管理人员严格按合同约定配置齐全、到位；（2）要求参建各方的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条款履行各自的职责；（3）建设方按合同约定，提供了施工现场，使得三通一平工作顺利进行，保证了工程按期开工；（4）按合同约定进行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5）按合同约定确认工程量，支付工程款；（6）按合同约定对质量、进度和费用进行管理；（7）按合同约定及规范处理各类文档资料。

（二）完成情况及主要工程量

1、合同工程完成情况：水径水防洪工程、塘径水防洪工程、大芬水防洪工程、干流防洪工程、大芬水分洪箱涵工程、截污工程、补水工程、桥梁工程、景观工程、管线迁改工程等单位工程项目已按设计内容和施工合同约定施工完成。

2、主要完成工程量见下表 1

表 1 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完成工程量统计表（核实）

序号	工程项目	单位	工程量
1	灌注桩	根	2110
2	炭喷桩	根	5910
3	微型桩	根	1862
4	钢管桩	根	13221
5	土钉	根	1788
6	预应力锚索	根	666
7	锚杆	根	5467
8	喷锚	m ³	4600
9	冠梁	m	5575
10	冠梁悬挑梁	m	140
11	挂板	m	6199
12	预制板	m	140
13	砼加固梁	m	142
14	钢筋砼面板	m	59
15	挡土墙	m	3390
16	L 型挡墙	m	225
17	土方开挖	m ³	102380
18	土方回填	m ³	37017
19	中粗砂回填	m ³	2775
20	石粉渣回填	m ³	27758
21	生态挡墙砌块	m	1128
22	生态框式护堤	m	607
23	防浪墙	m	362
24	格构梁	m	1104
25	箱涵	m	612
26	干砌石护底	m	4262
27	砼护底	m	1628
28	钢筋砼护底	m	400
29	砼护脚	m	2097
30	抛石护脚	m	398
31	河底清淤	m ³	113755

32	栏杆地梁	m	3015
33	石材栏杆	m	6217
34	港式护栏	m	774
35	围墙	m	809
36	雨水涵	个	1
37	化粪池	个	1
38	截污槽	m	1628
39	生态草沟	m	486
40	巡河路	m	3599
41	下河路	m	185
42	砖路面	m ²	2193
43	巡河路砼路面	m ²	2650
44	巡河路砖路面	m ²	4723
45	大理石路面	m ²	1474
46	沥青砼路面	m ²	7798
47	混凝土路面	m ²	3777
48	管理房	m ²	104.22
49	红绣石跌水瀑布	m	116
50	景观铺装	m ²	1511
51	景观栏杆	m	514
52	挡墙装饰	m	700
53	绿化给水	m	624
54	标识牌	个	156
55	种植土	m ³	4043
56	草皮种植	m ²	23365
57	花卉种植	m ²	7926
58	乔木种植	株	315
59	灌木种植	株	131
60	沟槽开挖	m ³	1400
61	光缆线管	m	234498
62	电缆线管	m	36531
63	球墨铸铁管	m	4289
64	聚乙烯 PE 管	m	1511
65	顶管	m	333
66	拖拉管	m	1705

67	截污管道	m	12175
68	补水管道	m	7611
69	燃气管道	米	290
70	拦污栅	个	68
71	钢梯	座	2
72	爬梯	座	42
73	路灯	座	103
74	视频监控	套	4
75	箱变	座	25
76	一体化污水泵站	座	1
77	补水泵站	座	2
78	浮船泵站	座	1
79	检查井	座	1057
80	流量计井	座	1
81	格栅井	座	1
82	阀门井	座	24
83	总口截流井	座	6
84	消防栓	座	56
85	光缆交接箱	套	6
86	燃气阀门	座	4
87	钢便桥	座	6
88	预应力箱梁桥	座	1

（三）项目结算情况

本合同工程（单位工程）本施工合同暂定价为 53930.74 万元，目前施工单位累计申请进度款为 42701.13 万元，支付比例为 79.17%，满足支付要求，已报建设单位审核，最终合同结算价以审计局审定结果为准。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表 2 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单元工程统计表

合同工程名称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单元工程个数	合格个数	其中优良个数	评定等级
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BJH）	1	水径水防洪工程（BJH01）	1843	1843	1260	合格
	2	塘径水防洪工程（BJH02）	986	986	689	合格
	3	大芬水防洪工程（BJH03）	1243	1243	900	合格
	4	干流防洪工程（BJH04）	391	391	212	合格
	5	大芬水分洪箱涵工程（BJH05）	1311	1311	756	合格
	6	截污工程（BJH06）	1902	1902	1048	合格
	7	补水工程（BJH07）	435	435	272	合格
	8	桥梁工程（BJH08）	62	62	24	合格
	9	景观工程（BJH09）	584	584	151	合格
	10	管线迁改工程（BJH10）	1920	1920	671	合格
合计			10677	10677	5983	合格

（二）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组数	合格组数
1	石粉渣	1	1
2	砂	18	18

3	粉煤灰	1	1
4	人行道砖	7	7
5	混凝土实心砖	2	2
6	混凝土普通砖	3	3
7	碎石	20	20
8	岩石	1	1
9	水泥实心砖	1	1
10	普通硅酸盐水泥	70	70
11	复合硅酸盐水泥	5	5
12	钢筋	245	245
13	预应力钢绞线	2	2
14	钢绞线	2	2
15	橡胶止水带	5	5
16	钢筋混凝土排水管	6	6
17	碳素结构钢	54	54
18	钢管	25	25
19	工字钢	5	5
20	土工布	2	2
21	中空壁塑钢缠绕聚乙烯管材	10	10
22	球墨铸铁井盖	3	3
23	通信电缆	9	9
24	涂塑钢管	2	2
25	玻璃钢管	1	1
26	球墨铸铁管	7	7
27	PE 管	7	7
28	土工格栅	2	2
29	给水用聚乙烯管材	5	5
30	聚氯乙烯（PVC-U）管	5	5

31	缓凝剂	1	1
32	速凝剂	8	8
33	中空注浆锚杆	3	3
34	沥青混合料试验	6	6
35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铜带铠装 聚氯乙烯	6	6
36	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 护套电力	5	5
37	波纹管	1	1
38	生态挡墙砌块	1	1
39	蒸汽加气混凝土砌块	1	1
40	橡胶支座	2	2
41	扣件	3	3
42	锚具	2	2
43	液压千斤顶	1	1
44	砂浆试块 M7.5	44	44
45	砂浆试块 M10	49	49
46	砂浆试块 M30	4	4
47	混凝土试块 C15	158	158
48	混凝土试块 C20	114	114
49	混凝土试块 C25	968	968
50	混凝土试块 C30	3426	3426
51	混凝土试块 C35	33	33
52	混凝土试块 C40	10	10
53	混凝土试块 C50	7	7
54	混凝土试块 C80	2	2
55	混凝土抗折试块 4.5	10	10
56	混凝土抗渗试块 C25 P6	20	20

57	混凝土抗渗试块 C30 P6	3	3
58	混凝土抗渗试块 C30 P8	41	41
59	岩石单轴抗压强度试验	1	1
60	无侧限抗压强度检测	4	4
61	钢筋接头	199	199
62	击实试验	40	40
63	相对密度试验	1	1
64	平板荷载试验	5	5
65	密度试验	131	131
66	混凝土厚度钻芯试验	1	1
67	焊缝着色渗透试验	2	2
68	金属结构防腐检测	4	4
69	管道冲洗	1	1
70	管道水压试验	1	1
71	挡墙安全检测	1	1
72	道路弯沉检测	8	8
73	沥青路面构造深度试验	3	3
74	沥青路面抗滑值试验	3	3
75	沥青路面平整度试验	3	3
76	沥青压实度试验	6	6
77	沥青面层厚度检测	9	9
78	回弹法检测	1	1
79	压实度	541	541
80	动力触探	81	81
81	土钉试验	2	2
82	挂板植筋拉拔试验	6	6
83	锚索抗拔力检测	25	25
84	锚杆抗拔力试验	102	102

85	锚固性拉拔承载力试验	17	17
86	旋喷桩注水试验检测	176	176
87	灌注桩超声波检测	2	2
88	灌注桩钻芯检测	121	121
89	灌注桩低应变法检测	516	516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听取各参建单位合同工程的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检查合同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质量，检查各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及相关档案资料，验收结论如下：

（一）本合同工程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开工至 2022 年 3 月 11 日完工，承建单位已按照批准的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完成了本工程所有施工内容。

（二）本工程采用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等出厂合格证、检测试验

报告等质量合格文件齐全，并已按规程规范要求进行了见证取样检测，检测结果全部合格，混凝土试件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三）本合同工程所含的 10 个单位工程，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单位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工程施工质量评定为合格。

（四）本合同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资料基本齐全。

（五）本合同工程施工过程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六）本合同工程现场已清理完毕。

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有关规定和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布吉河（龙岗段）综合整治工程通过本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字表

（见下一项）

十一、附件：施工单位向项目法人移交资料目录

